

公司代码：603551

公司简称：奥普家居

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 Fang James、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文龙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吴婧昉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户的股份以及拟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的余额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6.00元（含税），总计派发现金股利237,916,800元（含税），占公司2021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766.19%；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金额为51,020,396.55元，占2021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164.31%，即公司2021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为930.50%。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关于公司未来发展可能面临的风险因素等内容。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9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3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50
第六节	重要事项.....	52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9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78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79
第十节	财务报告.....	80

备查文件目录	(一)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发行人、公司、本公司、奥普家居	指	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Tricosco	指	Tricosco Limited
实际控制人	指	Fang James 和方胜康
杭州牵银	指	杭州牵银投资有限公司
海兴电力	指	杭州海兴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奥普	指	浙江奥普家居有限公司
嘉兴劲达	指	嘉兴奥普劲达厨卫科技有限公司
成都劲启	指	成都劲启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文泽投资	指	舟山文泽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明泽投资	指	舟山明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聚泽投资	指	舟山聚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恒大	指	深圳恒大材料设备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
阳光城	指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ODM	指	Original Design Manufacturer, 自主设计制造, 指结构、外观、工艺等主要由生产商自主开发, 产品以客户的品牌进行销售的一种运营模式。
OEM	指	Original Equipment Manufacturer, 品牌方不直接生产产品, 而是利用自己掌握的关键的核心技术负责设计和开发新产品, 控制销售渠道, 具体的加工任务通过合同订购的方式委托其他厂家生产, 并直接贴上自己的品牌商标。
O2O	指	Online To Offline, 将线下商务的机会与互联网结合在一起, 让互联网成为线下交易前台, 实现线上选购, 到店消费。
KA	指	Key Account, 营业面积、客流量和发展潜力等三方面均有较大优势的直接销售终端平台。
招商证券	指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天健	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	指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奥普家居
公司的外文名称	Aupu Home Style Corporation Limite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Aupu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Fang James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洁	朱爽
联系地址	浙江省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21号大街210号	浙江省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 21号大街 210 号
电话	0571-88177925	0571-88177925
传真	0571-88172888 转 1213	0571-88172888 转 1213
电子信箱	aupuzqb@apu.net	aupuzqb@apu.net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21号大街210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不适用
公司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21号大街210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0018
公司网址	www.apu.net
电子信箱	aupuzqb@apu.net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奥普家居	603551	不适用

六、 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钱江路1366号华润大厦B座
	签字会计师姓名	陈世薇、王建兰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111号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张阳、闫坤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0年1月15日至2022年12月31日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1年	2020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9年
营业收入	2,058,098,466.60	1,593,026,259.54	29.19	1,649,820,362.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051,782.56	188,898,972.82	-83.56	267,631,447.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3,225,845.93	164,401,007.55	-85.87	237,693,742.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4,353,654.26	252,962,655.52	-3.40	295,965,304.02
	2021年末	2020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9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11,153,970.40	1,777,043,326.29	-9.34	1,188,259,885.63
总资产	2,598,107,043.42	2,575,711,461.93	0.87	1,854,943,377.80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1年	2020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9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48	-85.42	0.7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0.48	-85.42	0.7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41	-87.80	0.6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4	11.21	减少9.37个百分点	25.0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7	9.75	减少8.38个百分点	22.24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1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351,163,710.25	553,649,794.95	511,109,385.55	642,175,575.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520,995.78	55,059,994.68	53,869,236.98	-109,398,444.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9,769,308.28	51,668,198.68	51,942,647.71	-110,154,308.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7,245,120.45	313,797,621.49	-182,849,233.39	270,650,386.62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1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20 年金额	2019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939,460.26		-133,322.36	1,306,330.57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569,736.49		17,127,240.67	14,317,659.1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				

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353,480.89		2,155,556.80	4,000,821.2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989,430.78		9,748,330.07	15,379,917.46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03,610.54		4,336,374.42	5,060,645.4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3,640.73		63,465.49	6,377.93
合计	7,825,936.63		24,497,965.27	29,937,705.01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应收款项融资	8,462,509.29	2,200,000.00	-6,262,509.2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5,841,590.00	69,708,477.60	3,866,887.60	
合计	74,304,099.29	71,908,477.60	-2,395,621.69	

十二、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随着消费升级、健康消费理念的增强，“品质生活”逐步成为终端用户的刚性需求，一站式空间解决方案和多元化场景选择成为新的市场趋势，公司一直秉持“电器+家居”双基因的发展路径，电器类产品以浴霸起家，延伸至晾衣机、艺术照明、通风扇等产品，朝着功能化、智能化方向发展。家居类产品包括集成吊顶、集成墙面、全功能阳台，朝着场景化、快装化方向发展。围绕既定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公司鼎力促进产品迭代创新，加速布局家居空间业务，持续深化渠道革新升级，全面赋能经销商，不断提高运营管理效率。在公司经营管理层的正确领导下，在所有员工的共同努力下，报告期内，公司实现销售收入 20.58 亿，同比上年度增长 29.19%。

1、坚持多品类战略，厚积薄发

持续打造具有市场竞争力的产品是公司行稳致远的根本，纵观产品的每一次迭代升级，均是公司对科技应用、设计美学和生活体验的严密洞察。报告期内，公司创新首发的 360 热能环浴霸，共有 22 项专利，其中，发明专利 5 项，全面革新暖风科技，2021 年单品销售近十万台。对于其他品类，公司着力打造产品差异化，比如“湾流”系列智能晾衣机，定位干衣专家，冷热双模式，呵护衣物，高效烘干，除菌效率更高。又如照明，提出“年轻化、专业型智能光源方案提供者”的产品定位，围绕基础照明、重点照明、氛围照明进行布局，为用户提供专业配光设计，通过多光源套餐搭配的辅助照射，给消费者提供更多方案选择。

随着新时代用户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以及对一站式空间解决方案、个性化服务的追求，能够系统提供“空间解决方案”的模式已成为行业未来发展的主流趋势。在逐步拓宽产品品类的同时，公司将销售单品拓展至销售产品组合与局部空间整装解决方案，将产品线扩充到全屋空间，实现业务由点到面，从而提高客单值。比如，集成的 MAX+顶、墙、地空间解决方案，让产品和空间相辅相成，兼具了实用和美观的设计搭配，一站式搞定顶、面、地空间布局，同时还具有防潮防霉不起壳不变形等优点。在深度调研不同人群对阳台需求的基础上，对产品进行迭代升级，开辟了四大产品主线和七大阳台生活方式：从产品集成到空间解决方案，公司始终在打造美好健康家居生活空间的道路上精进。

2、持续创新研发，聚焦科技

在疫情和行业竞争承压的双重影响下，公司持续加大对创新研发的投入，在报告期内，公司投入研发费用 1.01 亿，占收入比 4.9%。公司依托产学研合作的方式，围绕急需解决的重大项目和技术难题，联合开展技术攻关，引入核心技术，经过消化吸收，形成了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技术体系，同时提升科技自主创新能力。实现了包括杀菌、风道设计、强化传热、智能控制等多项关键技术领域突破，保持差异化领先的技术优势和产品竞争力。公司通过用户调研、市场走访、新产

品鉴定会、技术评审会议等多种形式，对行业新技术组织专家技术评估、可行性分析、环境测评，来支撑产品的技术质量提升，保持公司优势主导产品在行业中的领先地位，构建核心技术创新体系。

3、全渠道布局，赋能终端

面对时代的年轻消费者，公司不断探索新的与年轻人对话的模式，提出品质、时尚、潮流，以及产品套系化和美好生活的消费新主张，探索增长新动力和新引擎。为应对多变的市场竞争，公司通过产品差异化，将中高端产品进行“技术实质差异化”拉高，让现有基础型产品价格合理化。在渠道布局上，从销售场景化、终端改造升级、管理提升、服务改进、设计驱动、体系构建等方面营造年轻化、多场景化无缝衔接。公司大力推广数字化营销，通过线上线下直播联动，为代理商创造更好的营销环境，共享新的营销增长点，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经销商 1122 家，经销商合计拥有专卖店 1632 家；线上渠道通过内容建设、场景营销，凭借平台、客户、主播、门店的全面布局，打造了一批爆款国货单品；2021 年受房地产市场影响，工程渠道顺势而为，与多家地产公司及时调整合作方案，达成先款后货等付款方式，并积极开拓和巩固地方国央企，达成战略合作，排名前 20 强的地产公司中已建立合作的有 12 家。同时，公司进一步深化与规模家装公司的合作，积极探索高质高效的推广模式，争取以更快的速度占据毛坯、旧改、局改的需求高地。

4、提升运营效率，降本增效

报告期内，尽管国内消费需求稳定恢复，企业经营状况得到改善，但大宗原材料价格持续高位运行，挤压企业盈利空间。面对经营成本上升的严峻挑战，公司结合自身实际情况，采取了一系列针对性措施：

一是产品开发平台化，在研发上对新品的结构件如箱体、面罩、灯板和开关等进行通用化平台化的规划和搭建，优化整合 SKU 数量，同时提高研发效率，降低开发成本；二是提高生产效率，嘉兴生产基地塑模中心采用高精度、高效率、节能环保的注塑机，配套行业一流的高端智能辅机设备，目前已投入使用，公司将部分产品配件由外协转为自产，从生产端实现了规模化降本。此外，公司持续推动仓库管理系统（WMS），运输管理服务（TMS）建设，采取多仓运营的方式，提高物流效率，节约物流成本；三是内部提高运营效率，公司对各项费用及产出进行深入分析研究，以部门为单位，落实到个人，加强费用管控，减少非必要支出，把有限的资源用于关键问题的解决，力求以最少的投入撬动最高的产出。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1、公司所处行业

依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C38”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根据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归属“C38”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下的“C385”家用电力器具制造业。公司浴霸、晾衣机、照明等

产品可以细分为家居行业中家用电器子行业，集成吊顶、集成墙面等产品可以细分为家居行业中的住宅装饰装修子行业。

2、行业发展概况

(1) 国内市场经济发展概况

2021 年，我国经济运行总体平稳，国内生产总值达 114.4 万亿元，同比增长 8.1%。2021 年全国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35128 元，比上年实际增长 8.1%，快于人均 GDP 增速。最终消费增速总体处于复苏进程中，发挥了稳定经济增长的基础性作用。2021 年，最终消费支出拉动 GDP 增长 5.3 个百分点，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为 65.4%，超过疫情暴发前 2017—2019 年平均 59.5% 的水平。

(2) 家电行业发展概况

2021 年家电行业销售情况呈现基数前低后高态势，整体仍处于复苏状态，家电市场的全品类零售额为 7,603 亿元，家电行业零售额同比上年增长 3.6%。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生产端来看，疫情防控形势向好，家电生产制造产业链稳中有升，产能充足；但由于上游原材料价格上涨，导致产品价格上涨，一定程度抑制了消费需求，而随着家电产品高端化的趋势，家电产品的转型升级或将为家电市场带来破局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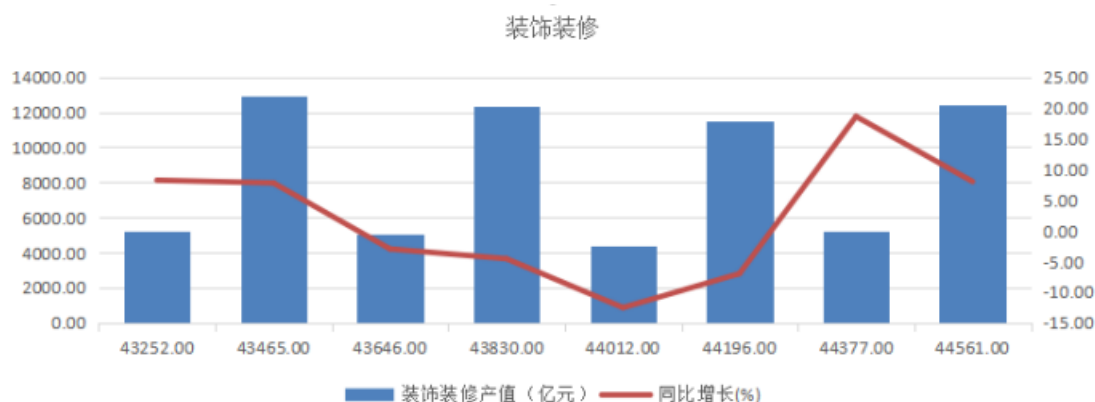
(3) 家居行业发展概况

2021 年家居行业的热度曲线上升，市场交易大幅度恢复，多种新业态、新模式逐渐成熟，具体表现为：

在房地产市场景气程度方面，根据国家统计局公布的数据，21 年商品房销售面积为 17.9 亿平方米，同比增长 1.9%，比 2019 年增长 4.6%，两年平均增长 2.3%。商品房销售额为 18.2 万亿元，同比增长 4.8%，比 2019 年增长 13.9%，两年平均增 6.7%。但随着毛坯房供给减少，精装房和二手房将成为家居行业未来新的获客重心，家居企业传统的获客方式将发生变革，家装社区店、改善型装修将成为企业应对环境变化的新探索方向。

2021 年我国装饰装修产值增长可观。根据国家统计局公布的数据，2021 年装饰装修产值 12,411.63 亿元，同比上升 7.99%。家装作为家居行业的流量入口，具备抢占家居市场得天独厚

的优势，众多家居企业争相布局家装渠道，为进一步发挥家装渠道的流量优势，有效降低企业的获客成本，提升利润空间，家居企业也在不断的通过降本提效、产业链管理和产品的创新迭代等措施来提升核心竞争力和企业优势，从而抢占更多的市场份额。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3、行业发展趋势

(1) 全渠道激活并行

市场上大部分家电家居企业推行全渠道计划，已完成主流五种渠道部署：商场、小区、设计师、家装公司、线上，并全力实现各个渠道的激活，且大部分经销商普遍布局 3 个以上的渠道资源，同时培育出优势渠道，并开始探索非主流的渠道资源。

(2) 健康智能产品备受青睐

随着我国人均可支配收入的逐步提高和消费能力的增强，居民对家电行业产品品质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另外，新冠疫情的爆发激发了居民的健康意识，越来越多的消费者开始关注家电产品的健康功能。从长期来看，受产品技术的迭代升级、消费水平的提升以及健康养生意识的增强等多因素驱动，依托于高品质与健康理念的产品成长空间较大。带健康和智能属性的环境电器日渐成为时代年轻用户消费的新趋势。

(3) 局改快装市场活跃

随着人们生活消费水平的提高，新一代年轻人在家装上更加注重有趣、舒适和科技感，因此老房翻新的局改快装带来新的消费趋势。针对不同群体对空间局改的需求，一站式解决老房厨卫顶部问题、客餐卧墙面问题、阳台改造问题，解决消费者在家装焕新过程中遭遇的种种痛点，旧房翻新俨然已成为家居行业新的增长点。

(4) 企业管理精细化，数字化转型是必然选择

疫情改变了家居行业的消费需求和获客渠道，推动了家居企业对数字化转型的尝试。各大家居企业以用户价值为中心，利用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物联网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促进了企业引流获客、设计生产、销售渠道、管理运营等全链条的数字化改造，进一步实现了企业的精细化管理，加速了家居行业的发展与变革。长期来看，实现数字化转型将是家居企业提升市场竞争力的战略性选择，也将推动企业进入精细化运营之路。

(5) 产业融合带动跨界联动，整装成为新布局方向

家居、房地产、家电、建材、互联网软件等行业中的优势龙头企业通过不断打破业务边界，相互渗透，推动各项业务的深度融合，从而不断地扩大业务和服务领域，抢占市场份额。行业的融合趋势也带动了不同产业的跨界联动，各大企业通过品牌、产品、技术等方面的互补和定期活动策划来构建大家居平台或整装联盟，“多、快、好、省”的满足客户一站式采购需求。

4、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作为浴霸和集成吊顶行业的领军者，公司在长期深耕浴霸和集成吊顶产品的同时，积极践行多品类发展战略，坚持“家电+家居”双基因并行，注重产品功能研发、设计和安全性等方面的投入，引领行业内产品质量标准，并多年在行业内保持领先地位。公司是全国工商联家具装饰业商会智能家居专委会副会长单位，中国建筑装饰装修材料协会天花吊顶材料分会常务副会长，中国建筑装饰协会住宅部品产业分会副会长、中国建材市场协会集成墙面分会常务副会长、阳台高端定制协会常务副会长。公司成立以来荣获了多项荣誉，近年来获得的荣誉主要有：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浙江省商标品牌示范企业”，中国质量检验协会颁发的“全国产品和服务质量诚信示范企业”，中国技术监督检验检疫总局颁发的“全国百佳质量诚信标杆企业”等。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奥普家居是一家以浴霸、晾衣机、照明为主的家电产品和以集成吊顶、集成墙面、全功能阳台为主的家居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服务于一体的综合服务商，公司致力于通过家电产品的智能化、年轻化和家居产品的快装化、集成化为让更多家庭享受智能、年轻、健康的美好生活。

公司积极顺应行业发展趋势，持续践行“全区域、全渠道、多品类”的经营战略，通过产品品类的丰富和业务边界的拓展，形成了家电和家居两大核心业务板块。在家电板块中，公司通过浴霸、晾衣机、照明等产品的革新升级，不断推出智能化、健康化、年轻化的优质家电产品，为更多家庭创造温暖、健康和美。在家居板块中，公司通过集成吊顶、集成墙面、全功能阳台等业务的开展，设计优化，方案融合，构建了浴室、厨房、客厅、阳台等空间的系列解决方案；公司通过为广大客户提供符合时代潮流、设计新颖、健康智能的家居产品或一站式智能空间解决方案，让更多家庭便捷地拥有舒适与美的空间。

公司家电板块主要产品及品牌系列如下：

产品名称	产品示例	品牌系列
浴霸		包含“净暖”系列、“热能环”系列、“轻智”系列等

晾衣机		包含 L65A3、L52、L23、LDB3120AS、D12S 等
照明		包含“天际”系列、“银河”系列、“朝露”系列等
凉霸		包含 F130、F166、K150、BC10-1A 等

公司家居板块主要产品及方案系列如下：

方案名称	产品示例	方案系列
集成吊顶		包含“自由π”系列、“家天下”系列、“奥芯家族”系列等,可提供顶部空间整体解决方案

同时提升了产业链整体抗风险能力，推动公司运营在疫情防控背景下的稳步发展。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具体情况如下：

1、采购模式

公司主要采购电器和集成两大主品类，电器类主要是配件：电机、发热器件、电控器件、传感器件、塑料类配件、铝材、钣金件、包材等各类部件和塑料粒子以及部分照明、浴霸、凉霸、晾衣机等成品电器的 OEM 采购；集成类主要是：扣板、墙面、蜂窝大板、地板以及集成空间产品。

公司供应链中心下设采购中心、制造中心、塑模中心、计划与物流中心等部门，会同财务中心及品质管理中心对供应商进行筛选、考核，对采购过程进行监控和管理。每月中旬，计划与物流中心根据次月的销售需求编制次月《月度生产计划》，采购中心结合最近一次的月末材料仓库的库存情况编制《物料需求表》；采购中心按《物料需求表》两日内向供应商下发《采购订单》；品质管理中心对采购产品进行检验，合格产品予以入库；财务中心核定采购价格及最终付款。公司供应链中心、品质管理中心、财务中心等各部门高效协作，确保了采购效益最大化。

2、生产模式

公司采取自主生产和外协生产相结合的生产模式。报告期内，公司中高端系列浴霸、集成吊顶、部分浴霸产品的塑料配件等采取自主生产模式；部分中低端产品采取外协生产模式。

(1) 自主生产模式

自主生产模式即公司制造中心根据《月度生产计划》向各车间下发《生产指令单》，原材料仓配料员根据《生产指令单》给生产车间配料，然后各生产车间开始生产，产品完工后交由品质管理中心检验，检验合格生成《产成品入库单》，入成品仓库。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对满足多品种、小批量定制需求的精益单元生产线进行完善，同时，公司组建的自动化塑料配件生产线已投入使用，车间实现了智能自动化生产，并且配备了行业一流的高端智能辅机设备，如多轴智能全自动全伺服机械手，全自动智能环保节能中央供料系统，数字化 MES 智能管工厂系统，高端新型环保节能中央循环冷却水系统，节能环保废气收集处置系统等配套设施。实现了智能自动化、数字信息化完整的制造运行管理体系，进一步提高了塑料配件的质量和生产效率。

(2) 外协生产模式

外协生产模式主要包括 OEM 和委托加工两种模式。公司采用 OEM 模式生产部分中低端型号的浴霸、集成吊顶主机、集成灶、晾衣机、照明等产品，公司与外协厂商签订产成品采购合同，外协厂商根据公司的设计及技术要求，自行采购原材料、生产并提供产成品；采用委托加工模式主要是对部分原材料如铝卷、铝锭等进行初加工，受托加工方按照公司要求加工相应物料，公司向其支付加工费。

3、销售模式

公司拥有覆盖广泛的多层级、多渠道的营销网络，并通过品牌宣传、明星活动、口碑传播、O2O、直播等多种方式引流，形成了实体渠道、电商渠道、工程渠道、家装渠道、其他渠道等多元营销体系。

（1）实体渠道

实体渠道指公司选择品牌意识、市场开拓能力、销售能力较强、资金实力雄厚且信誉良好的线下经销商，与之签订经销商授权合同，授权其在一定区域内通过门店或网点销售公司产品。

（2）电商渠道

电商渠道包括直营电商和经销商电商。直营电商包括传统电商渠道例如天猫平台，还包括新兴的电商渠道如抖音 快手 拼多多等平台向终端消费者直接销售公司产品；经销商电商是指公司选择优质的经销商通过天猫、京东等电商平台向终端消费者直接销售公司产品。

（3）工程渠道

工程渠道包括直营工程和经销商工程。直营工程是指公司直接与优质房地产商建立战略合作关系，直接为房地产商的工程项目配套浴霸、凉霸、晾衣机、集成吊顶等产品；经销商工程是指包含但不仅限于公司与优质房地产商建立战略合作关系后，授权一些区域的经销商为该区域的房地产工程项目配套公司产品。

（4）家装渠道

家装渠道包括直营家装和地方家装。直营家装是指公司直接与装饰装修公司建立合作关系，为装饰装修公司的装修业务配套集成吊顶、集成墙面等产品。地方家装是指各区域的集成经销商通过与该区域的装饰装修公司建立合作，为之配套产品、提供服务。

（5）其他渠道

其他渠道主要包括外销、KA、线下自营等。公司外销渠道主要通过 ODM、OEM 和海外经销模式开展，产品主要销往澳大利亚、美国、马来西亚、韩国、台湾等国家和地区；KA 渠道是指国美、苏宁等卖场渠道，KA 卖场根据公司指导价代销产品；线下自营是指公司通过红星美凯龙等专业卖场的自营店铺向终端消费者直接销售公司产品。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一）创新研发优势

公司高度重视研发创新的引领作用，研发人员占比接近 10%，2021 年研发费用 1.01 亿元，实现了包括杀菌、风道设计、强化传热、智能控制等多项关键技术领域突破，确立了产品差异化的技术领先优势。公司设有省级研究院，拥有国家级 CNAS 实验室以及行业唯一舒适度实验室、温升实验室，系细分行业内具有权威引领性的龙头企业。注重专利和标准申请和制定，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拥有自主专利技术 510 项（其中，发明专利 16 项，实用新型 331 项，外观专利 163 项），并作为主要单位参与浴霸等产品各项国家标准的制定与升级，引领整个行业的发展。

公司打造开放式创新体系，在报告期内，与上海交通大学、哈尔滨工业大学、西安交通大学、中科院环境所等高校国内顶尖高校及科研院所达成战略合作关系，确保公司持续的技术领先性，持续提升公司创新研发能力。

（二）渠道优势

近年来，公司坚持对销售服务网络精耕细作，通过对一、二线城市销售网络的完善，三、四线城市销售网络的下沉，进一步提升了销售网络覆盖面，从而为客户提供更快捷的产品供应及优质服务。目前公司已经形成了实体渠道、电商渠道、工程渠道、家装渠道、其他渠道等多元营销网络，系家居行业销售网络覆盖广泛、渠道资源丰富、渠道管理规范等方面领先的企业。

（三）品牌优势

1993年，中国第一台浴霸诞生于奥普，此后，浴霸从奥普走向千家万户。经过近三十载的市场开拓和品牌建设，“奥普”已成为浴霸及集成吊顶行业的知名品牌，在消费者中有较高的知名度和美誉度，品牌优势已成为公司的核心优势之一。报告期内，“奥普”品牌获得了“2021年杭州市人民政府质量奖管理创新奖”、“2021年浙江省企业品牌创新成果奖”“金瑞奖浴霸十大品牌”“2021年度顶墙十大品牌”、“2021年度集成吊顶十大品牌”、“第二届阳台大会领衔品牌”等荣誉。

（四）人才优势

公司的核心管理团队深耕行业多年，拥有专业的行业知识与丰富的行业经验，具备敏锐的市场洞察能力、应变能力和创新能力。公司通过具有竞争力的人才招聘、薪酬管理、荣誉评选、员工激励等措施，不断吸引行业及跨界的优秀管理人才与技术精英投身公司建设；通过春橙计划、橙小苗计划、橙才计划、橙领计划等科学合理的培训计划，增强了员工对公司文化的认同感，提高了员工管理能力与专业技能。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分层分级共计开展各类线下培训49场。在积极开展线下培训的同时，公司线上培训并重，构建在线培训平台橙学堂，已上线课程923课时。公司拥有大专及以上学历员工781人，占员工总人数的比例为66%。

（五）综合服务优势

公司始终坚持“诚心服务、用户至上、专业安心”的服务理念。设立全国统一的会员服务中心，实现“10086”式专线服务和全媒体在线服务；同时，通过获取终端消费反馈数据，收集市场需求、技术趋势等信息，为公司产品研发、营销及服务提供支持。此外，公司成立了专业技术人才培训学校，提供专业的场景化技术实操带教及工地实践，为代理商培养专业的技术安装人才。目前，学校已正式投入运营，并已陆续开办了共计六期学习课程，累计授课94人次，阳台柜、墙面等专项安装班也已正式启动，为行业培训更多更专业的人才输送给经销商，解决终端售后服务安装难题，为消费者提供优质服务。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2021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0.58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29.19%；实现利润总额 0.50 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77.9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0.31 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83.56%；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 25.98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0.87%；负债总额 9.39 亿元，资产负债率 36.13%，较上年期末增加 6.79 个百分点，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总额 16.11 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9.34%。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2,058,098,466.60	1,593,026,259.54	29.19
营业成本	1,215,101,151.26	879,340,561.19	38.18
销售费用	389,883,315.03	321,601,434.50	21.23
管理费用	132,303,529.94	114,595,957.65	15.45
财务费用	-27,470,033.80	-25,602,001.69	不适用
研发费用	100,787,460.18	80,584,412.64	25.07
信用减值损失	-173,019,466.59	-8,844,272.51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4,353,654.26	252,962,655.52	-3.4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240,465.42	-64,694,889.36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7,318,059.24	430,164,698.53	不适用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销售规模增长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营业收入的增加导致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对外投资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上年同期收到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恒大、阳光城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成本分析如下：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电气机械与器材制造业	2,014,927,924.52	1,196,600,190.65	40.61	29.17	40.08	减少 4.62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浴霸	1,007,987,710.67	493,090,500.48	51.08	28.44	35.39	减少 2.51 个百分点
集成吊顶	647,752,097.79	469,054,360.46	27.59	23.68	38.53	减少 7.76 个百分点
晾衣机	109,076,668.53	76,107,411.23	30.23	70.60	82.63	减少 4.60 个百分点
照明	98,965,310.86	63,031,124.91	36.31	43.48	47.97	减少 1.93 个百分点
集成墙面	95,000,661.45	59,634,125.53	37.23	110.29	126.44	减少 4.48 个百分点
其他	56,145,475.22	35,682,668.04	36.45	-23.40	-12.66	减少 7.81 个百分点
合计	2,014,927,924.52	1,196,600,190.65	40.61	29.17	40.08	减少 4.62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东北	33,410,148.29	20,992,366.92	37.17	22.14	30.98	减少 4.24 个百分点
华北	199,317,218.41	117,286,455.97	41.16	37.53	50.52	减少 5.08 个百分点
华东	1,182,449,554.55	658,740,260.94	44.29	28.72	38.89	减少 4.08 个百分点
华南	162,432,453.45	124,257,564.35	23.5	48.79	57.97	减少 4.45 个百分点
华中	180,301,320.99	110,742,627.86	38.58	15.3	27.31	减少 5.8 个百分点
西北	35,813,293.40	21,091,160.68	41.11	2.02	12.63	减少 5.55 个百分点
西南	189,531,479.59	120,809,762.40	36.26	34.61	44.3	减少

						4.28 个百分点
境内小计	1,983,255,468.68	1,173,920,199.12	40.81	29.43	40.37	减少 4.61 个百分点
外销	31,672,455.84	22,679,991.53	28.39	14.89	26.5	减少 6.57 个百分点
总计	2,014,927,924.52	1,196,600,190.65	40.61	29.17	40.08	减少 4.62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实体	733,034,912.99	456,545,053.49	37.72	31.45	34.69	减少 1.50 个百分点
电商	543,120,603.33	257,649,893.81	52.56	26.22	39.60	减少 4.55 个百分点
工程	419,192,365.69	271,982,754.05	35.12	23.28	36.55	减少 6.31 个百分点
家装	287,907,586.67	187,742,497.77	34.79	40.87	65.24	减少 9.62 个百分点
外销	31,672,455.84	22,679,991.53	28.39	14.89	26.50	减少 6.57 个百分点
合计	2,014,927,924.52	1,196,600,190.65	40.61	29.17	40.08	减少 4.62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2021 年的照明、集成墙面单独列式，2020 年照明、集成墙面已做同口径调整。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浴霸	台	2,672,565.00	2,603,474.00	300,782.00	23.50	21.96	26.87
集成吊顶	件	85,382,159.56	88,153,437.60	13,527,104.94	-7.47	2.01	-47.83
晾衣机	台	198,910.00	156,109.00	59,986.00	166.36	71.12	204.84
照明	台	1,603,882.00	1,798,497.00	355,053.00	34.77	34.95	-40.04
集成墙面	件	3,514,755.25	3,633,038.07	568,842.33	79.60	86.14	-19.68

其他	件	1,392,734.36	788,411.46	625,808.28	-13.47	-53.41	316.50
----	---	--------------	------------	------------	--------	--------	--------

产销量情况说明

2021 年的照明、集成墙面单独列式，2020 年照明、集成墙面已做同口径调整。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电气机械与器材制造业	直接材料	1,105,446,248.11	92.38	772,066,800.78	90.38	43.18	
电气机械与器材制造业	人工	37,126,325.17	3.10	25,244,958.01	2.96	47.06	
电气机械与器材制造业	制造	54,027,617.37	4.52	56,940,280.78	6.67	-5.12	
电气机械与器材制造业	合计	1,196,600,190.65	100.00	854,252,039.57	100.00	40.08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浴霸	直接材料	451,418,585.06	91.55	322,327,205.36	88.50	40.05	
浴霸	人工	13,534,000.60	2.74	10,890,515.20	2.99	24.27	
浴霸	制造	28,137,914.82	5.71	30,991,667.42	8.51	-9.21	
集成吊顶	直接材料	427,727,741.08	91.19	306,749,057.03	90.60	39.44	
集成吊顶	人工	18,748,205.84	4.00	10,857,955.90	3.21	72.67	
集成吊顶	制造	22,578,413.54	4.81	20,975,540.50	6.20	7.64	
晾衣机	直接材料	72,894,264.46	95.78	39,853,734.53	95.64	82.90	
晾衣机	人工	2,827,086.60	3.71	1,084,285.70	2.60	160.73	
晾衣机	制造	386,060.17	0.51	734,196.80	1.76	-47.42	
照明	直接材料	63,031,124.91	100.00	42,596,407.00	100.00	47.97	
照明	人工	0.00	0.00	0.00	0.00	不适用	

照明	制造	0.00	0.00	0.00	0.00	不适用	
集成墙面	直接材料	55,373,283.03	92.85	24,324,215.27	92.36	127.65	
集成墙面	人工	1,661,280.93	2.79	647,555.98	2.46	156.55	
集成墙面	制造	2,599,561.57	4.36	1,363,663.28	5.18	90.63	
其他	直接材料	35,001,249.57	98.09	36,216,181.59	0.89	-3.35	
其他	人工	355,751.20	1.00	1,764,645.23	0.04	-79.84	
其他	制造	325,667.27	0.91	2,875,212.78	0.07	-88.67	
合计		1,196,600,190.65	100.00	854,252,039.57	100.00	40.08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2021 年的照明、集成墙面从其他中单独列式，2020 年照明、集成墙面已做同口径调整。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31,866.79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15.82%；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30,885.93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26.25%；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389,883,315.03	321,601,434.50	21.23	
管理费用	132,303,529.94	114,595,957.65	15.45	
研发费用	100,787,460.18	80,584,412.64	25.07	
财务费用	-27,470,033.80	-25,602,001.69	不适用	

4. 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100,787,460.18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0.00
研发投入合计	100,787,460.18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4.90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0.00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90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9.73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1
硕士研究生	16
本科	54
专科	19
高中及以下	0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29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50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9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2
60岁及以上	0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21年	2020年	同比增减 (%)	重大变动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4,353,654.27	252,962,655.52	-3.4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240,465.42	-64,694,889.36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对外投资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	-207,318,059.24	430,164,698.53	不适用	主要系上年同期收到首次

现金流量净额				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所致
--------	--	--	--	------------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应收票据	34,203,226.82	1.32	84,945,921.56	3.30	-59.74	
应收款项融资	2,200,000.00	0.08	8,462,509.29	0.33	-74.00	
预付款项	18,911,138.07	0.73	9,363,690.76	0.36	101.96	
其他应收款	94,463,618.12	3.64	150,716,168.90	5.85	-37.32	
存货	306,854,795.79	11.81	217,429,703.11	8.44	41.13	
其他流动资产	8,049,138.24	0.31	24,880,604.45	0.97	-67.65	
长期股权投资	42,500,000.00	1.64	0.00	0.00	不适用	
投资性房地产	20,456,258.32	0.79	0.00	0.00	不适用	
在建工程	70,023,288.08	2.70	19,725,681.37	0.77	254.99	
使用权资产	28,245,978.46	1.09	0.00	0.00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	8,307,827.75	0.32	5,721,414.24	0.22	45.21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518,101.78	0.83	12,167,856.58	0.47	76.84	
短期借款	8,020,524.25	0.31	27,096,076.00	1.05	-70.40	
应交税费	66,115,944.60	2.54	38,897,419.33	1.51	69.98	
其他应付款	95,091,008.00	3.66	71,187,976.34	2.76	33.5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598,563.82	0.33	0.00	0.00	不适用	
租赁负债	20,279,611.02	0.78	0.00	0.00	不适用	
库存股	78,887,796.55	3.04	0.00	0.00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1) 应收票据较上年末下降59.74%，主要系商票计提坏账准备所致；
- (2) 应收款项融资较上年末下降74.00%，主要系银行承兑汇票背书支付货款所致；
- (3) 预付款项较上年末增长101.96%，主要系预付材料采购款增加所致；
- (4) 其他应收款较上年末下降37.32%，主要系工程客户保证金计提坏账准备所致；
- (5) 存货较上年末增长41.13%，主要系原材料备货所致；
- (6) 长期股权投资增加，主要系新增对外投资所致；
- (7) 投资性房地产增加，主要系部分厂房更改用途所致；
- (8) 在建工程较上年末增长254.99%，主要系嘉兴生产基地二期投建所致；

- (9) 使用权资产增加，主要系实行新租赁准则所致；
- (10) 长期待摊费用较上年末增长45.21%，主要系嘉兴基地装修费用增加所致；
- (11) 递延所得税资产增长76.84%，主要系坏账计提增加所致；
- (12) 短期借款较上年末下降70.40%，主要系应收商业承兑汇票贴现到期偿还所致；
- (13) 应交税费较上年末增长69.68%，主要系本期应纳增值税缓缴所致；
- (14) 其他应付款较上年末增长33.58%，主要系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所致；
- (15) 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增加，主要系实行新租赁准则所致；
- (16) 租赁负债增加，主要系实行新租赁准则所致。
- (17) 库存股增加，主要系回购股票所致。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90,000.00	保证金
货币资金	7,567,357.00	冻结的银行存款
货币资金	10,433,563.00	计提的定期存款利息
货币资金	55,000,000.00	不可提前支取的定期存款
货币资金	3,583,780.00	保函保证金
固定资产	246,600,994.62	抵押担保的房屋建筑物
无形资产	35,797,154.86	抵押担保的土地使用权
合 计	359,172,849.48	/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详细内容参见本年报第三节“公司业务概要”。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被投资企业名称	业务性质及经营范围	投资金额	占被投资公司的权益比例
浙江奥普科技有限公司	一般项目：家用电器销售；日用家电零售；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日用木制品销售；软木制品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轻质建筑材料销售；建筑用金属配件销售；技术玻璃制品销售；日用玻璃制品销售；门窗销售；地板销售；家具销售；涂料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照明器具销售；洗涤机械销售；家居用品销售；礼品花卉销售；针纺织品销售；塑料制品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专业设计服务；平面设计；家具安装和维修服务；家用电器安装服务；日用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建筑陶瓷制品销售；防腐材料销售；五金产品零售；建筑防水卷材产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864 万元 [注 1]	86.4%
浙江奥普电器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一般项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家用电器销售；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家用电器安装服务；日用家电零售；电热食品加工设备销售；日用百货销售；家具安装和维修服务；家具零配件销售；家具销售；建筑用金属配件销售；建筑材料销售；五金产品零售；日用品销售；照明器具销售；灯具销售；门窗销售；防腐材料销售；风机、风扇销售；家居用品销售；智能家庭消费设备销售；可穿戴智能设备销售；移动终端设备销售；音响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互联网直播服务（不含新闻信息服务、网络表演、网络视听节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1,000 万元 [注 2]	100%
浙江奥普家居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一般项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家居用品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轻质建筑材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水暖管道零件及其他建筑用金属制品制造；门窗销售；防腐材料销售；风机、风扇销售；隔热和隔音材料销售；地板销售；人造板销售；家用电器销售；日用家电零售；照明器具销售；灯具销售；可穿戴智能设备销售；智能家庭消费设备销售；移动终端设备销售；家具销售；家具零配件销售；家具安装和维修服务；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家用电器安装服务；五金产品零售；卫生洁具销售；卫生陶瓷制品销售；日用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新型金属功能材料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金属基复合材料和陶瓷基复合材料销售；合成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互联网直播服务（不含新闻信息服务、网络表演、网络视听节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1,000 万元 [注 2]	100%
杭州奥普智能家居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一般项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家用电器销售；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家用电器安装服务；日用家电零售；电热食品加工设备销售；日用百货销售；家具安装和维修服务；家具零配件销售；家具销售；建筑用金属配件销售；建筑材料销售；五金产品零售；日用品销售；照明器具销售；灯具销售；门窗销售；防腐	500 万元 [注 2]	100%

	材料销售；风机、风扇销售；家居用品销售；智能家庭消费设备销售；可穿戴智能设备销售；移动终端设备销售；音响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互联网直播服务(不含新闻信息服务、网络表演、网络视听节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杭州奥普云家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一般项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家用电器销售；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家用电器安装服务；日用家电零售；电热食品加工设备销售；日用百货销售；家具安装和维修服务；家具零配件销售；家具销售；建筑用金属配件销售；建筑材料销售；五金产品零售；日用品销售；照明器具销售；灯具销售；门窗销售；防腐材料销售；风机、风扇销售；家居用品销售；智能家庭消费设备销售；可穿戴智能设备销售；移动终端设备销售；音响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互联网直播服务(不含新闻信息服务、网络表演、网络视听节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500 万元 [注 2]	100%
杭州奥普优家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一般项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家居用品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轻质建筑材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水暖管道零件及其他建筑用金属制品制造；门窗销售；防腐材料销售；风机、风扇销售；隔热和隔音材料销售；地板销售；人造板销售；家用电器销售；日用家电零售；照明器具销售；灯具销售；可穿戴智能设备销售；智能家庭消费设备销售；移动终端设备销售；家具销售；家具零配件销售；家具安装和维修服务；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家用电器安装服务；五金产品零售；卫生洁具销售；卫生陶瓷制品销售；日用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新型金属功能材料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金属基复合材料和陶瓷基复合材料销售；合成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互联网直播服务(不含新闻信息服务、网络表演、网络视听节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500 万元 [注 2]	100%
杭州奥普悦家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一般项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家居用品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轻质建筑材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水暖管道零件及其他建筑用金属制品制造；门窗销售；防腐材料销售；风机、风扇销售；隔热和隔音材料销售；地板销售；人造板销售；家用电器销售；日用家电零售；照明器具销售；灯具销售；可穿戴智能设备销售；智能家庭消费设备销售；移动终端设备销售；家具销售；家具零配件销售；家具安装和维修服务；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家用电器安装服务；五金产品零售；卫生洁具销售；卫生陶瓷制品销售；日用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新型金属功能材料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金属基复合材料和陶瓷基复合材料销售；合成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互联网直播服务(不含新闻信息服务、网络表演、网络视听节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500 万元 [注 2]	100%

注 1：2021 年 1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参与投资设立浙江奥普阳台

科技有限公司，其中，奥普家居出资 680 万元。2021 年 12 月，收购其他方股权增加认缴出资至 864 万，截至报告期末，已实缴 715 万元。

注 2：为促进电商渠道业务发展，2021 年 6 月，公司投资设立了全资子公司浙江奥普电器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浙江奥普家居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其中，浙江奥普电器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杭州奥普智家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杭州奥普云家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浙江奥普家居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杭州奥普优家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杭州奥普悦家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已投资金额 (万元)	占被投资公司权 益比例	资金来源
湖南奥普中科创星新能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创业投资	4,250.00	63.85%	自筹资金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项目拟投资总 额(万元)	本年投入金额 (万元)	累计投入金额 (万元)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奥普(嘉兴)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51,950.00	3,503.10	42,809.95	募投资金+ 自有资金	82.41%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 成本(万 元)	占该公司 股权比例	期末账面 价值(万 元)	报告期损 益(万元)	报告期所有 者权益变动 (万元)	会计核 算科目
603556	海兴电力	4,000.00	0.8%	4,434.10	196.89	19.69	其他权 益工具 投资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名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持 股 比 例 (%)	总资产 (万元)	净资产 (万元)	净 利 润 (万元)
浙江奥普家居有限公司	制造业	30,000.00	100.00	90,742.38	36,074.49	1,867.89
上海奥普斯卫厨科技有限公司	零售业	1,000.00	100.00	155.21	129.48	-78.08
成都奥普博朗尼厨卫科技有限公司	制造业	6,500.00	100.00	4,227.09	4,180.40	-277.56
嘉兴奥普劲达厨卫科技有限公司	制造业	3,500.00	55.00	18,026.38	5,783.05	990.37
嘉兴劲耀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制造业	1,500.00	52.00	2,999.55	1,884.20	574.44
成都劲启家居有限公司	制造业	3,000.00	52.00	7,677.94	3,064.47	121.40
浙江奥普阳台科技有限公司	零售业	1,000.00	85.10	1,125.47	562.38	-288.62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详细内容参见本年报第三节“公司业务概要”之“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始终秉承“为家人创造产品”的初心，坚持“为爱设计”的理念，努力实现“成为电器美家的领导者”的企业愿景，持续致力于“为更多家庭创造温暖、健康和美”，让更多家庭便捷地拥有舒适与美的空间“。

公司一直积极拥抱未来，对行业发展趋势做了充分的研究和预判，通过对用户需求的洞察，在做强做大浴霸这一核心电器品类的同时，孕育和做强家居家装空间产品，形成了家电和家居两大核心业务板块。为越来越多的客户提供符合趋势潮流、设计新颖、健康智能的家居家电产品和一站式智能空间解决方案，让更多的家庭可以便捷地拥有舒适与美的智能生活空间。

公司作为浴霸和集成吊顶行业的领军企业，“电器”+“家居”双基因属性并行，以用户需求作为产品研发创新驱动力，在洞察不同用户人群的洗浴、起居、晾晒、休闲等生活场景需求后开展公司的产品创新和技术突破，追求电器产品的品质、健康、智能和家居空间产品的集成、场景、快装，让更多家庭享受到智能、年轻、健康和美好的生活。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1、品牌形象全线升级

公司始终将品牌年轻化作为一项系统化的工程，于 2022 年初进行了” AUPU 奥普” 品牌视觉的全面升级，视觉焕新使得奥普品牌形象更年轻、更具活力。未来公司将持续发力年轻化市场，为用户带来更美好、更时尚、更前沿的生活体验。以本次奥普全新的品牌形象为起点，通过强化品牌、产品、营销等方面的硬实力，公司品牌年轻化战略正在加速推进。

同时，作为“杭州 2022 年第 19 届亚运会官方浴霸供应商”，公司将联合多个亚运会供应商组成亚运会营销联盟，借助亚运会的影响力，进一步对奥普品牌年轻化战略强化和加持。

2、打造满足用户需求的产品

公司从用户需求出发，以提升用户生活品质为己任，在保持稳健经营的同时，持续增加产品研发创新投入，提升产品核心竞争力，实现产品差异化。引进优秀设计师于高端研发人员，与科研机构 and 高校展开科研项目合作，持续探索具有前沿性、科技感的健康风暖技术。针对用户需求，公司电器板块相继推出热能环浴霸、智能控制浴霸、净味除菌浴霸、智能晾衣机等系列满足时代用户需求的高品质产品。家居板块，公司通过集成吊顶、集成墙面、全功能阳台业务横向打通，基于家庭生活场景，推出套餐化、系列化、场景化的产品整体解决方案，打造差异化的家居集成产品核心竞争力。

3、提升渠道管理效率

公司经过多年的渠道和销售网络深耕细作， 2B、2C 及线上线下全渠道发展。线下零售渠道主要依托代理商门店销售，总部通过多层次全链条门店管理标准，门店数字终端系统，加强“人货场”精准匹配，打造现代化、场景化和智能化店态，提升渠道运营质量，巩固线下渠道领先优势；线上渠道注重新品类培育，稳定传统电商渠道市占同时，加快突破直播电商渠道，一方面增加客户黏性，信息即时交互，另一方面塑造了年轻化品牌形象。通过稳定推动全渠道、线上线下营销网络升级与融合，持续提升渠道管理效率。

4、多元化人才培养

公司通过内外部培训结合的方式进行人才培养和选拔，保证了各类管理人才输送通道的通畅。公司在积累行业口碑和管理经验基础上，汇聚了家电家居行业人才，让更多优秀伙伴看见公司的平台和机会；同时内部采取多元化人才培养方式，通过系列人才发展项目，构建线上线下培训平台，激活员工活力与创造力，进一步完善公司人才管理体系，搭建公司自下而上人才梯队，在不断增强人才竞争的同时，优化了公司的人才结构。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房地产政策调控及市场波动风险

家居行业与房地产行业有一定的相关性，房地产市场繁荣程度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家居产品的市场需求。为抑制投机性房地产需求，国家陆续出台了一系列房地产市场调控政策，一定程度上减缓了我国房地产行业的发展速度。尽管公司通过产品多元化来分散行业风险，且具备良好的品牌形象、高效的营销渠道和成熟的管理模式，具备一定的抵御宏观调控风险的能力。但是，如果

国家宏观调控政策导致房地产市场长期低迷，消费者的购房及装修需求增长趋缓甚至出现负增长，仍将会对家居行业的销售造成不利影响。因此，房地产市场调控可能对公司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2、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浴霸产品经过多年发展已成为大部分消费者家居装修必备品之一，行业内企业数量较多，除了以本公司为代表的专业浴霸制造企业外，照明产品生产企业、综合家电制造企业等亦跨界从事浴霸产品生产，市场竞争仍旧激烈。

随着用户主导下的生活场景化、品质化、舒适化升级，定制家居企业相继推出套系化产品，通过产品整合与品牌合作进入公司所在细分领域，与公司集成墙面等部分集成产品形成竞争，未来行业内企业也必将继续围绕套系化的设计、功能和技术展开激烈比拼。尽管公司在多品类战略的基础上已推出套系化产品，并在产品性能、质量以及品牌、渠道、服务能力等方面具有一定优势，但随着市场竞争进一步加剧，经营业绩可能受到一定不利影响。

3、经销商商业模式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的销售模式以经销模式为主，虽然公司注重对经销商的管理与培训，在店面形象设计、产品定价、客户服务等方面对经销商进行了统一管理，并不断通过培训加强经销商业务能力，增强经销商与公司之间相互促进、共同成长战略合作关系，但后续若经销商不遵守公司的管理制度或者无法完成约定的业绩目标等，则可能会对公司的品牌美誉度或经营业绩等造成不利影响。此外，公司的经销商为独立经营企业，依法独立承担法律责任，但若其在销售公司产品过程中发生违法、违规等行为，也可能对公司的品牌、市场形象及经营造成负面影响。

4、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主要原材料包括电器类配件（电机、箱体）、塑料类配件、铝材、钣金件、五金件等，原材料采购价格与塑料、铜、铝等大宗材料价格存在一定相关性。2021 年以来，铝、塑料等大宗材料价格持续攀升，对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存在较大影响。公司采购部门密切监测市场动向，在大宗材料价格相对低谷时进行锁价或囤货等策略，一定程度上消除大宗材料价格上涨的不利影响，但若未来原材料采购价格发生大幅波动，将不利于公司的成本控制，进而影响公司业绩。

5、疫情反复的风险

2022 年以来，受新冠病毒变异影响，疫情防控形势依旧严峻。公司产品具有上门安装服务的售后属性，线下零售渠道、工程家装渠道、供应链上下游均受到一定程度的影响。尽管公司已第一时间采取措施积极应对，确保生产经营正常开展，但未来一定时期内疫情仍有反复存在的风险，对公司业绩可能存在冲击。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提升公司规范化运作水平。公司充分尊重职工、客户、社会公众等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利，努力与利益相关者积极合作，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共计召开了 2 次股东大会、11 次董事会、8 次监事会。公司三会的召集、召开、决议等相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的相关规定。三会会议记录完整，资料保存安全。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能够忠实履行职责，积极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表决，审慎决策，并保证公司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制度规定，规范信息披露标准，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能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定期报告、临时公告，并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定期报告等重大披露事项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了登记备案和事前提醒，杜绝了相关内幕知情人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行为发生。同时，公司通过上证 e 互动、电子信箱、接待投资者来访、固定电话咨询问答等方式，及时、有效地回复投资者提出的相关问题，做到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和公平的对待所有投资者，从而进一步加强投资者对公司的认识、了解与支持。

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运作，进一步加强公司治理的规范化、制度化建设，切实维护全体股东利益。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	决议刊登的披露	会议决议
------	------	------------	---------	------

		查询索引	日期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 年 3 月 3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2021 年 3 月 4 日	奥普家居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编号 2021-010）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1 年 5 月 18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2021 年 5 月 19 日	奥普家居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编号 2021-032）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表决程序等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议案均获得通过，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Fang James	董事长	男	58	2017年6月22日	2023年5月18日	105,302,491	105,302,491		不适用	150.00	否
方胜康	董事、总经理	男	69	2017年6月22日	2023年5月18日	110,362,747	110,362,747		不适用	150.00	否
吴兴杰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男	41	2017年6月22日	2023年5月18日	24,740,113	24,740,113		不适用	120.00	否
刘文龙	董事、财务总监、副总经理	男	46	2017年6月22日	2023年5月18日	495,157	670,157	175,000	注1	53.00	否
	董事会秘书(离任)			2017年6月22日	2021年3月24日						否
马国鑫	独立董事	男	69	2017年6月22日	2023年5月18日				不适用	8.00	否
杜立民	独立董事	男	43	2017年6月22日	2023年5月18日				不适用	8.00	否
周夏飞	独立董事	女	57	2017年6月22日	2023年5月18日				不适用	8.00	否
鲁华峰	监事	男	50	2020年12月24日	2023年5月18日	88,423	66,317	-22,106	注1	28.50	否
郭兰英	监事会主席	女	45	2019年1月30日	2022年3月16日				不适用	27.53	否
马钰	监事	女	40	2017年6月22日	2022年2月17日	123,778	92,833	-30,945	注1	63.50	否

方雯雯	副总经理	女	36	2020年8月24日	2023年5月18日	14,933,051	14,933,051		不适用	90.60	否
方国樑	副总经理	男	62	2017年6月22日	2023年5月18日	389,043	291,782	-97,261	注1	74.00	否
李洁	董事会秘书	女	43	2021年3月24日	2023年5月18日	176,846	132,634	-44,212	注1	39.53	否
孙德富	总工程师	男	56	2017年6月22日	2022年2月28日	141,487	106,115	-35,372	注1	40.76	否
合计	/	/	/	/	/	256,753,136	256,698,240	-54,896	/	861.42	/

注1：刘文龙通过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增持275,000股，通过聚泽投资间接减持100,000股；鲁华峰通过明泽投资间接减持22,106股；马钰通过明泽投资间接减持30,945股；方国樑通过明泽投资间接减持97,261股；李洁通过明泽投资间接减持44,212股；孙德富通过明泽投资间接减持35,372股。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Fang James	自1993年起担任奥普电器董事长，自2004年起担任奥普卫厨董事长。2017年6月至今担任奥普家居董事长。
方胜康	自1993年起担任奥普电器董事，自2004年起担任奥普卫厨董事兼总经理。2017年6月至今担任奥普家居董事兼总经理。
吴兴杰	曾先后任深圳金涌泉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基金经理，杭州奥普博朗尼卫厨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3年加入奥普卫厨，任总裁助理，2014年6月开始任奥普卫厨总裁。2017年6月至今任奥普家居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刘文龙	2004年6月加入奥普卫厨，任财务总监。2017年6月至2021年3月任奥普家居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2021年3月因工作调整辞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后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马国鑫	曾先后任杭州医疗器械厂主任、副经理，浙江省家用电器协会筹备组成员、主任、副秘书长。现任浙江省家用电器协会副理事长兼秘书长，2017年6月至今任奥普家居独立董事。目前同时兼任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杜立民	曾先后任厦门大学博士后研究人员，浙江大学讲师、副研究员、研究员职位。2017年6月至今任奥普家居独立董事。
周夏飞	现任浙江大学经济学院财政系副主任、副教授、硕士生导师。2017年6月至今任奥普家居独立董事。目前同时兼任横店集团得邦照明股份有限公司、百合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司的独立董事。
鲁华峰	2002年加入杭州奥普电器有限公司，担任销售管理部副经理；2012年加入奥普卫厨，先后担任销售管理部经理，现任公司商务部经理。2020年12月至今担任奥普家居监事。
郭兰英	2012年加入奥普卫厨，先后担任人力资源部招聘主管、电商直营中心综合管理部经理、电商事业部综合管理部经理，人力资源中

	心薪酬绩效管理部经理。2022 年 2 月至今因个人原因辞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马钰	2007年6月加入奥普卫厨，先后担任人力资源专员、培训主管、招聘主管、人力资源部经理、人力资源中心副总监，现任人力资源中心总监。2022年2月至今因工作调整辞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职务。
方雯雯	曾任浙江太古可口可乐饮料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0 年加入公司，曾任公司战略市场中心总经理兼新品孵化中心总监，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方国樑	2004 年加入奥普卫厨，先后担任江苏分公司总经理、营销总监。2017 年 6 月至今担任奥普家居副总经理。
李洁	曾任浙江昱辉阳光能源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杭州奥普卫厨科技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主管、投资部经理，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21 年 3 月至今担任奥普家居董事会秘书。
孙德富	2004 年加入奥普卫厨，先后担任产品研发部经理、总监。2022 年 2 月因工作调整辞任公司总工程师。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董事会、监事会换届及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更情况

1、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4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辞任及聘任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同意刘文龙先生因工作调整辞任董事会秘书职务，辞去上述职务后，刘文龙先生仍继续担任公司的董事、财务总监等其他职务；同意聘任刘文龙先生担任副总经理、李洁女士担任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2、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17 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王翠华女士为职工代表监事，并于次日披露了《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职工代表监事辞职及补选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5），同意马钰女士的辞职申请并选举王翠华女士为职工代表监事。

3、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28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总工程师辞职暨聘任总工程师的议案》，同意孙德富先生因工作调整辞任总工程师职务，辞去上述职务后，孙德富先生仍继续在公司任职；同意聘任张心予先生担任总工程师，任期自本次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4、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6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通过了《关于监事辞职及补选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选举曾海平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同日召开的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选举鲁华峰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

（二）截至报告期末，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说明

- 1、Fang James 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公司控股股东 Tricosco Limited 间接持有 105,302,491 股；
- 2、方胜康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公司控股股东 Tricosco Limited 间接持有 109,404,217 股；通过聚泽投资间接持有 875,199 股；通过明泽投资间接持有 83,331 股；
- 3、吴兴杰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文泽投资间接持有 17,666,528 股；通过明泽投资间接持有 7,073,585 股；
- 4、刘文龙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75,000 股，通过聚泽投资间接持有 395,157 股；
- 5、鲁华峰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明泽投资间接持有 66,317 股；
- 6、马钰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明泽投资间接持有 92,833 股；
- 7、方雯雯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控股股东 Tricosco Limited 间接持有 14,915,367 股，通过文泽投资间接持有 17,684 股；
- 8、方国樑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明泽投资间接持有 291,782 股；
- 9、李洁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聚泽投资间接持有 132,634 股；
- 10、孙德富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明泽投资间接持有 106,115 股；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Fang James	Tricosco Limited	董事	2006.6.27	
方胜康	Tricosco Limited	董事	2006.6.27	
吴兴杰	舟山文泽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6.11.7	
刘文龙	舟山聚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7.6.12	
方国樑	舟山明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7.6.12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Fang James	杭州莫丽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兼总经理	1993.7.29	
	杭州普丽思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09.11.2	
	Crista Universal Company Limited	董事	2016.4.5	
	AUPU Group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董事	2006.7.14	
	Ableby Worldwide Limited	董事	2006.6.26	
	Wind-Plus Electrical Appliance Co., Ltd	董事	2003.3.18	
	Wind-Plus Group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董事	2010.12.9	
	SeeSi Universal Limited	董事	2006.6.23	
方胜康	杭州莫丽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1993.7.29	
	杭州牵财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9.9.10	
	浙江蟋赛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0.12.15	
	杭州普丽思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9.11.2	
	杭州东礼服饰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0.8.2	
	杭州景驰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9.1.4	
	香港国际蟋赛联盟俱乐部有限公司	董事	2020.08.26	
	Crista Universal Company Limited	董事	2016.4.5	
	AUPU Group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董事	2006.7.14	
	Ableby Worldwide Limited	董事	2006.6.26	
	Wind-Plus Electrical Appliance Co. Ltd	董事	2003.3.18	

	Wind-Plus Group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董事	2010.12.9	
	Sino Broad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2013.8.9	
吴兴杰	杭州莫丽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7.1.18	
	AUPU Group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董事	2014.9.1	
马国鑫	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8.18	
周夏飞	横店集团得邦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12.28	
	上海朗阁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3.1	2021.3.1
	衢州南高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12.1	2021.11.31
	百合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10.15	
	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12.12	
	杭州巨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7.23	
	浙江新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1.2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后，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除独立董事外，不在公司担任具体管理职务的董事不领取薪酬。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详见“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详见“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鲁华峰	监事会主席	选举	监事会选举
曾海平	监事	选举	股东大会选举
王翠华	职工代表监事	选举	职工代表大会选举
刘文龙	董事、财务总监、副总经理	聘任	董事会聘任
李洁	董事会秘书	聘任	董事会聘任
张心予	总工程师	聘任	董事会聘任
刘文龙	董事会秘书	离任	工作调整
郭兰英	监事会主席	离任	个人原因
马钰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个人原因
孙德富	总工程师	离任	工作调整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1 年 1 月 13 日	审议通过了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公司的议案，详见公告 2021-002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1 年 2 月 8 日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详见公告 2021-004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1 年 3 月 3 日	审议通过了公司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详见公告 2021-013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1 年 3 月 24 日	审议通过了增加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辞任及聘任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详见公告 2021-014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1 年 4 月 26 日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2020 年度审计报告、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2020 年度利润分配、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独立董事 2020 年度述职报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0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2021 年度董事薪酬、2021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公司及子公司 2021 年度综合授信、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20 年社会责任报告、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正文、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预案、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详见公告 2021-020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1 年 6 月 25 日	审议通过了变更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详见公告 2021-036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1 年 8 月 27 日	审议通过了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公告 2021-040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1 年 10 月 26 日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1 年 11 月 5 日	审议通过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及授予价格调整、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详见公告 2021-047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1 年 11 月 10 日	审议通过了参与设立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详见公告 2021-052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1 年 12 月 6 日	审议通过了增加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详见公告 2021-057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Fang James	否	11	11	0	0	0	否	2
方胜康	否	11	11	0	0	0	否	2
吴兴杰	否	11	11	0	0	0	否	2
刘文龙	否	11	11	0	0	0	否	2
马国鑫	是	11	11	3	0	0	否	2
杜立民	是	11	11	3	0	0	否	2
周夏飞	是	11	11	3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1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8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3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周夏飞、杜立民、马国鑫
提名委员会	杜立民、马国鑫、周夏飞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马国鑫、周夏飞、杜立民
战略委员会	Fang James、方胜康、吴兴杰、刘文龙、马国鑫

(2).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 5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1 年 1 月 13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公司的议案》	公司本次与关联人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的原则。	
2021 年 2 月 8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次关联交易符合公司正常经营发展的需要，是合	

		理的、必要的。	
2021 年 4 月 26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正文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0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司编制的 2020 年年度报告真实、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0 年度的经营情况，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021 年 8 月 27 日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编制的 2021 年半年度报告真实、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1 年半年度的经营情况，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021 年 10 月 26 日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	公司编制的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真实、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情况，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1 年 3 月 24 日	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同意提名	审查被提名人资格

(4).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1 年 2 月 8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充分调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的积极性，同意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审查激励对象资格
2021 年 4 月 26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	

(5).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1 年 4 月 26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家居行业市场格局和趋势的议案》《关于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及经营计划的议案》		

(6).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925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55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180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355
销售人员	629
技术人员	90
财务人员	44
行政人员	62
合计	1,180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大专及以上	781
中专及高中	193
高中以下	206
合计	1,180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员工能力、责任、绩效，综合考虑同行业薪酬水平、公司薪酬实际情况及预算、消费者物价指数以及本地消费水平等因素设定员工工资标准，同时针对不同类别、不同岗位的员工实施不同的激励政策。员工的薪酬既体现岗位价值，又与个人绩效达成及所辖业务范围的业绩目标紧密相关。公司通过建立薪酬管理及绩效考核体系，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使员工的实际收入与公司业绩、个人绩效、激励目标高度相关，目标达成率越高，员工收入越高，反之则越低。公司员工的收入水平在市场上具有较高的竞争力，薪酬支付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为践行“为客户创造价值”的奥普人价值观，鼓励每位奥普人开放中突破自我，学习中持续创新，打造持续的充满活力的人才供应链体系，搭建高效的人才赋能平台，公司开展了春橙计划（即新员工入职培训）、橙小苗计划（即针对应届毕业生的管理培训提升计划）、橙才计划（即储备中层管理干部培养计划）、橙领计划（即高层管理干部培养计划）、员工专业技术与管理技能提升培训（内、外训）、内部特殊岗位上岗培训、异动人员岗位胜任培训、事业合作伙伴赋能

学习项目以及线上学习平台“橙学堂”等系列培训项目，通过对人力资源的开发培训，提高员工素质，激发员工潜能，提高工作绩效，使员工获得公司发展所需要的知识和技能，从而与企业共同成长。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293,347 小时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9,093,780.00 元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法律法规及中证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的建议，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进行了相应修订。

目前，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包括：

1、利润的分配形式：公司采取现金、股票或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其中，在利润分配方式的分配顺序现金分红优先于股票分配。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2、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

公司在弥补亏损(如有)、提取法定公积金、提取任意公积金(如需)后，除特殊情况外，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下，公司每年度至少进行一次利润分配，采取的利润分配方式中必须含有现金分配方式，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5%。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状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前款“特殊情况”是指下列情况之一：

- (1) 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拟对外投资、购买资产等交易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0%，且超过 5,000 万元(募集资金投资的项目除外)；
- (2) 审计机构对公司当年度财务报告出具非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3) 分红年度经营净现金流量为负数或实施现金分红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
- (4)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确认的其他特殊情况。

3、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提出具体现金分红政策：

(1)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4)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重大资金支出安排”是指公司在一年内购买资产以及对外投资等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10%以上(包括 10%)的事项。

4、公司可以根据年度的盈利情况及现金流状况，在保证最低现金分红比例和公司股本规模及股权结构合理的前提下，注重股本扩张与业绩增长保持同步，在确保足额现金股利分配的前提下，公司可以另行采取股票股利分配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5、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为：

公司进行利润分配时，董事会应当结合股东、独立董事的意见或建议，制定利润分配预案，并将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核并发表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上市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包括但不限于通过电话、传真、信函、电子邮件、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等方式）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监事会应对董事会和管理层执行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情况及具体决策程序进行监督。

6、利润分配的调整机制：

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随意改变。如现行政策与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确实发生冲突的，可以调整利润分配政策。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公司股票上市的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方案由董事会拟定，并需事先征求独立董事的意见。在审议公司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具体规划和计划的议案或利润分配预案时，须分别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且董事会审议前述议案时，须经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同意，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监事会应当对董事会拟订的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方案出具书面审核报告，与董事会拟订的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方案一并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应安排通过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互联网投票系统等网络投票方式为社会公众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公司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应充分听取独立董事、外部监事和中小股东的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可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向公司社会公众股股东征集其在股东大会上的投票权，独立董事行使上述职权应当取得全体独立董事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

经天健审计，公司 2021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31,051,782.56 元。2022 年 4 月 28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户的股份以及拟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余额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6 元（含税），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总股本 404,830,000 股，回购专户的股份数为 7,970,000 股，拟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为 332,000 股，以此为基数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237,916,800.00 元（含税），占公司 2021 年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比例为 766.19%。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金额为 51,020,396.55 元，占 2021 年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 164.31%，即公司 2021 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为 930.50%。公司 2021 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公司章程》及《公司上市后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等相关规定。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该利润分配方案须经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 限制性股 票数量	报告期新 授予限制 性股票数 量	限制性股 票的授予 价格 (元)	已解 锁股 份	未解锁 股份	期末持 有限制 性股票 数量	报告期末 市价(元)
刘文龙	董事、财 务总监、 副总经理	0	275,000	6.17	0	275,000	275,000	2,807,750
合计	/	0	275,000	/	0	275,000	275,000	2,807,750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建立了合理的绩效评价体系和权责相结合的激励约束机制，每年根据董事会下达的经营目标制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考核方案。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参照当地同行业或相当规模企业的情况，并结合公司经营绩效确定。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制定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制度及薪酬方案，并对薪酬制度的执行进行有效监督。年末综合考虑高级管理人员年度绩效考核结果及公司经营业绩确定其年度报酬，以充分体现激励与约束并重的原则。

十二、 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管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

公司根据 2021 年的内部控制实施情况编制了《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制定了《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管理办法》，对控股子公司的、财务、经营与投资决策、人事及绩效考核等进行指导、管理及监督。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坚持以风险防范为导向，以提升管理实效为目的，增强内控制度执行力和内控管理有效性。同时，以全面预算为抓手，提升财务预警能力，注重财务数据分析，加强资金使用监管，健全全覆盖的风险管理体系，进一步夯实全面风险管理能力。

十四、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五、 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一直用心做好环境保护工作，实现公司可持续发展。公司严格遵守《环境保护法》、《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节约能源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努力践行保护生态环境、节约资源的环境保护方针，不存在重大环境污染问题。公司在日常的管理运营及工程项目建设中，严格按照环境保护相关法规、质量标准及排放标准的要求，采取相应的污染防治措施控制，及时处理废气、废水、噪声和固体废物等污染物，开展清洁生产，科学制造，确保达标排放，从而减少对环境的影响，实现节能、降耗、增效。

(三)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浙江奥普家居有限公司秉承低碳绿色发展理念，建设了 1707.3KWp 分布式光伏电站，于 2021 年 9 月 9 日顺利并网发电。若全部投入使用，奥普嘉兴基地光伏电站预计可发电 170.73 万度/年、节省标准煤 520.73 吨/年、减少二氧化碳排放量 1389.74 吨/年、减少氮氧化物排放量 3.59 吨/年。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2021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注1	注1	注1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注2	注2	注2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注3	注3	注3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注4	注4	注4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注5	注5	注5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承诺	解决土地等产权瑕疵	注6	注6	注6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注7	注7	注7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注8	注8	注8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注1：股东所持股份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的承诺

(1) 实际控制人 Fang James、方胜康及其一致行动人吴兴杰、方雯雯承诺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减持底价作相应调整）；若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自公司股票上市六个月内，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将发行价作除权、除息调整后与收盘价进行比较），则本人持有的公司股票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在上述持股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届满后，在本人在奥普家居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任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奥普家居回购该等股份；本人将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7]9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证发[2017]24号）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减持；若前述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被修订、废止，本人将依据不时修订的相关

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证券监管机构的有关要求减持；本人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若不履行本承诺所赋予的义务和责任，承诺人将承担公司、公司其他股东及利益相关方因此所受到的任何损失，违规减持公司股票的收益将归公司所有。若本人离职或职务变更的，不影响本承诺的效力，本人仍将继续履行上述承诺。

(2) 公司控股股东 Tricosco Limited 及股东舟山文泽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承诺自奥普家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公司/本合伙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本合伙企业本次发行前所持有的奥普家居股份，也不由奥普家居回购该等股份；本公司/本合伙企业所持奥普家居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减持底价作相应调整）；若奥普家居上市后六个月内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自奥普家居股票上市六个月内，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将发行价作除权、除息调整后与收盘价进行比较），则本公司/本合伙企业持有的奥普家居股票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本公司/本合伙企业将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7]9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证发[2017]24号）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减持；若前述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被修订、废止，本公司/本合伙企业将依据不时修订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证券监管机构的有关要求减持；本公司/本合伙企业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若不履行本承诺所赋予的义务和责任，本公司/本合伙企业将承担奥普家居、奥普家居其他股东及利益相关方因此所受到的任何损失，违规减持奥普家居股票的收益将归奥普家居所有。

(3) 公司股东 PMT HOLDINGS LIMITED、ZHEJIANG UNITED INVESTMENT (HK) LIMITED、HEAVEN-SENT CAPITAL APOLLO AP COMPANY LIMITED、香港红星美凯龙全球家居有限公司、SKY OPEN LIMITED、舟山明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舟山聚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嘉兴斐昱永淳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嘉兴斐昱悦柏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嘉兴斐昱武胜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海湃股权投资合伙（有限合伙）承诺

企业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其本次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本公司/本合伙企业将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7]9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证发[2017]24号）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减持；若前述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被修订、废止，本公司/本合伙企业将依据不时修订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证券监管机构的有关要求减持；本公司/本合伙企业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若

不履行本承诺所赋予的义务和责任，本公司/本合伙企业将承担公司、公司其他股东或利益相关方因此所受到的任何损失，违规减持公司股票的收益将归公司所有。

(4) 作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持股人员刘文龙、汪纪纯、黄苏芳、马钰、方国樑、孙德富承诺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本次发行前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减持底价作相应调整）；若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自奥普家居股票上市六个月内，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将发行价作除权、除息调整后与收盘价进行比较），则本人持有的奥普家居股票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在上述持股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在奥普家居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任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奥普家居回购该等股份；本人将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7]9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证发[2017]24号）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减持；若前述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被修订、废止，本人将依据不时修订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证券监管机构的有关要求进行减持；本人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若不履行本承诺所赋予的义务和责任，本人将承担公司、公司其他股东或利益相关方因此所受到的任何损失，违规减持公司股票的收益将归公司所有。若本人离职或职务变更的，不影响本承诺的效力，本人仍将继续履行上述承诺。

注2：5%以上股东 Tricosco Limited 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本公司将按照奥普家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以及本公司出具的各项承诺载明的限售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限售期限内不减持本次公开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奥普家居股票。在上述限售条件解除后，本公司可作出减持股份的决定。本公司将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7]9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证发[2017]24号）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减持；若前述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被修订、废止，本公司将依据不时修订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证券监管机构的有关要求进行减持。自本公司所持奥普家居股票的锁定期届满之日起二十四个月内，每十二个月内转让的奥普家居股份总额不超过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限制。

本公司减持所持有的奥普家居股份的方式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本公司减持所持有的奥普家居股份的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本公司在奥普家居首次公开发

行股票前所持有的奥普家居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

本公司在减持所持有的奥普家居股份前，将提前五个交易日向奥普家居提交减持原因、减持数量、未来减持计划、减持对奥普家居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影响的说明，并由奥普家居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自公告之日起六个月内完成，并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如果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减持奥普家居股票，将该部分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上缴奥普家居所有，并承担相应法律后果，赔偿因未履行承诺而给公司或投资者带来的损失。

注 3：发行人、控股股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

（1）发行人承诺

将严格遵守执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以及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稳定公司股价的义务；自公司股票挂牌上市之日起三年内，如公司拟新聘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将在聘任同时要求其出具承诺函，承诺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规定的股价稳定措施启动条件满足时，如公司未采取相关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信息披露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控股股东 Tricosco 承诺

将严格遵守执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以及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稳定公司股价的义务；在发行人上市后三年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若因除权除息等事项致使上述股票收盘价与公司最近一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不具可比性的，上述股票收盘价应做相应调整）时，且在符合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的相关法律法规的条件下，本企业承诺：①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上对稳定股价方案的相关议案投赞成票，及②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相关前提条件满足时，以增持发行人股份的方式稳定股价；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规定的股价稳定措施启动条件满足时，如本企业未采取相关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企业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信息披露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3）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将严格遵守执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以及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稳定公司股价的义务；在发行人上市后三年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若因除权除息等事项致使上述股票收盘价与公司最近一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不具可比性的，上述股票收盘价应做相应调整）时，且在符合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的相关法律法规的条件下，届时本人如继续在发行人处担任职务，本人承诺将在发行

人董事会、股东大会上，对发行人稳定股价方案的相关议案投赞成票；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规定的股价稳定措施启动条件满足时，如本人未采取相关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信息披露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本人未能履行上述稳定股价的承诺，则发行人有权自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价稳定方案的决议公告日起12个月届满后将对本人的现金分红（如有）、薪酬予以扣留，同时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如有）不得转让，直至履行增持义务。

注 4：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

（1）发行人的承诺

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如果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在相关监管机构作出上述认定之日起30日内，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如果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在相关监管机构作出上述认定之日起10个交易日内，本公司将依法启动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的程序，回购价格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确定，且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份的“发行价格加上同期银行存款利息”。在此期间，本公司如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回购价格及回购股份数量相应进行调整。如果本公司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将在本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按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及司法机关认定的实际损失向投资者依法进行赔偿。若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对本公司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本公司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

（2）控股股东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 Tricosco Limited 承诺如下：奥普家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如果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在相关监管机构作出上述认定之日起30日内，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如果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奥普家居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在相关监管机构作出上述认定之日起10个交易日内，本公司将依法启动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原限售股份（如有）的程序，回购价格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确定，且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份的“发行价格加上同期银行存款利息”。在此期间，本公司如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回购价格及回购股份数量相应进行调整。如果本公司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将在奥普家居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按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及司法机关认定的实际损失向投资者依法进行赔偿。若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

易所对本公司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本公司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

(3) 实际控制人的承诺

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 Fang James、方胜康承诺如下：奥普家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如果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在相关监管机构作出上述认定之日起 30 日内，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如公司招股说明书被相关监管机构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承诺将督促公司履行股份回购事宜的决策程序，并在公司召开董事会对回购股份做出决议时，本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董事会中投赞成票。如果本人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按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及司法机关认定的实际损失向投资者依法进行赔偿。若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对本人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本人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

(4)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承诺如下：奥普家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如果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在相关监管机构作出上述认定之日起 30 日内，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如公司招股说明书被相关监管机构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承诺将督促公司履行股份回购事宜的决策程序，并在公司召开董事会对回购股份做出决议时，本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董事会中投赞成票。如果本人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按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及司法机关认定的实际损失向投资者依法进行赔偿。若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对本人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本人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

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奥普家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如果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在相关监管机构作出上述认定之日起 30 日内，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如果本人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按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及司法机关认定的实际损失向投资者依法进行赔偿。若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对本人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本人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

注 5：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填补摊薄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

(1)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如下：

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本公司/本人若违反或未履行上述承诺，愿意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相关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承担相应的责任。

(2)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

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全力支持及配合公司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规定和规则、以及公司制度规章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行为规范的要求，坚决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如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将全力支持公司将该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等安排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本人若违反或未履行上述承诺，愿意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相关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承担相应的责任。

注 6：部分房产未取得不动产权证的承诺

如果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因拥有的自有房产、租赁房产被拆除或拆迁，或因拥有的自有房产未履行完善的报建手续及/或取得建设房产所必须的批准、许可或备案，或因租赁合同被认定无效 或者出现任何纠纷，或因未办理相关租赁备案登记被行政主管部门处以行政处罚等，由此给发行人或其下属企业造成任何损失、索赔、成本和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拆除、处罚的直接损失，或因拆迁可能产生的搬迁费用、固定配套设施损失、停工损失、被有权部门罚款或者被有关当事人追索而支付的赔偿等），控股股东 Tricosco 和实际控制人 Fang James、方胜康将就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实际遭受的任何损失、索赔、成本和费用，向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承担全额连带赔偿责任。

注 7：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 控股股东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 Tricosco 就避免同业竞争出具了《关于避免与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其主要内容如下：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下属企业并未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奥普家居及其下属企业相竞争的业务，包括但不限于未单独或连同、代表任何人士、商号或公司（企业、单位），发展、经营或协助经营、参与、从事。本公司承诺，在本公司持有奥普家居股份期间，本公司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①单独或与第三方，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奥普家居及其下属企业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②不会直接或间接控股、收购竞争企业，拥有从事与奥普家居及其下属企业可能产生同业竞争企业的控制性股份、股权；③不会以任何方式为竞争企业提供业务上、财务上等其他方面的帮助。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若奥普家居将来开拓新的业

务领域，而导致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企业所从事的业务与奥普家居构成竞争，本公司承诺将终止从事该业务，或由奥普家居在同等条件下优先收购该业务所涉资产或股权（权益），或遵循公平、公正的原则将该业务所涉资产或股权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本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生效，且本公司承诺将督促约束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组织或机构按照本承诺函进行或者不进行特定行为，直至发生下列情形之一时，本承诺函内容终止：①本公司不再是奥普家居的控股股东；②奥普家居的股票终止在任何证券交易所上市（但奥普家居的股票因任何原因暂停买卖除外）。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愿意依法承担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奥普家居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2）实际控制人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 Fang James、方胜康，就避免同业竞争分别出具了《关于避免与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其主要内容如下：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下属企业并未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奥普家居及其下属企业相竞争的业务，包括但不限于未单独或连同、代表任何人士、商号或公司（企业、单位），发展、经营或协助经营、参与、从事。本人承诺，在本人持有奥普家居股份期间，本人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①单独或与第三方，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奥普家居及其下属企业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②不会直接或间接控股、收购竞争企业，拥有从事与奥普家居及其下属企业可能产生同业竞争企业的控制性股份、股权；③不会以任何方式为竞争企业提供业务上、财务上等其他方面的帮助。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若奥普家居将来开拓新的业务领域，而导致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所从事的业务与奥普家居构成竞争，本人承诺将终止从事该业务，或由奥普家居在同等条件下优先收购该业务所涉资产或股权（权益），或遵循公平、公正的原则将该业务所涉资产或股权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本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生效，且本人承诺将督促约束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组织或机构按照本承诺函进行或者不进行特定行为，直至发生下列情形之一时，本承诺函内容终止：①本人不再是奥普家居的实际控制人；②奥普家居的股票终止在任何证券交易所上市（但奥普家居的股票因任何原因暂停买卖除外）。

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愿意依法承担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奥普家居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注 8：关于避免或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为规范与发行人之间的关联交易，发行人控股股东 Tricosco 和共同实际控制人 Fang James、方胜康均已分别作出《关于避免或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具体承诺内容如下：在不对奥普家居及其控股子公司、其他股东的利益构成不利影响的前提下，本公司/本人、本公司及其下属企业/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近亲属所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将采取措施尽量避免和减少与奥普家居及其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将与奥普家居及其子公司依法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批准程序；关联交易价格将依照与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相似交易

时的价格确定，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保证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奥普家居的资金、利润，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奥普家居及其他非关联股东的利益。本公司/本人承诺在奥普家居董事会、股东大会对涉及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有关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本公司/本人承诺不利用自身的地位及控制性影响谋求奥普家居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同时不利用自身的地位及控制性影响谋求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奥普家居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本承诺自签署之日起生效，且本公司/本人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并承担由于违反上述承诺给奥普家居造成的直接、间接的经济损失及产生的法律责任。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3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5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50,000
保荐人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1年5月18日经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为满足公司控股子公司嘉兴劲达、成都劲启大宗原材料及生产经营所需机器设备采购的流动资金问题，促进其业务更好发展，公司于2021年2月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向嘉兴劲达提供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含）、向成都劲启提供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的借款，借款期限不超过12个月，借款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计息方式按照借款实际使用天数计息。嘉兴劲达、成都劲启为对公司具有重要影响的控股子公司，公司对其持股比例分别为55%、52%；唐国富系持有嘉兴劲达45%股份的自然人，李仕泽、奉涛系持有成都劲启28%、20%股份的自然人。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第十条认定，唐国富、李仕泽、奉涛为公司的关联自然人。公司向与关联自然人唐国富、李仕泽、奉涛共同投资的控股子公司提供大于持股比例的借款，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第十二条的规定，上述借款构成关联交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2月9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延期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1）。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向嘉兴劲达累计提供借款4700万元，借款余额为4700万元；向成都劲启累计提供借款1656万元，借款余额为1656万元。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杭州泽佳同创贸易有限公司	500	2020/3/13	2020/3/13	2021/3/13	连带责任担保	是	是	否		是	否	
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杭州格博卫浴有限公司	200	2020/3/13	2020/3/13	2021/3/13	连带责任担保	是	是	否		是	否	
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重庆海创家居用品有限公司	150	2020/3/13	2020/3/13	2021/3/13	连带责任担保	是	是	否		是	否	
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杭州奥祺佳贸易有限公司	150	2020/3/20	2020/3/20	2021/3/20	连带责任担保	是	是	否		是	否	
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青岛青屹安居商贸有限公司	50	2020/3/20	2020/3/20	2021/3/20	连带责任担保	是	是	否		是	否	
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云南暖宽商贸	50	2020/3/20	2020/3/20	2021/3/20	连带责任担保	是	是	否		是	否	

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北京中天诚投科贸有限公司	500	2020/3/27	2020/3/27	2021/3/27	连带责任担保	是	是	否		是	否	
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扬州爱满屋家居电器有限公司	400	2020/3/27	2020/3/27	2021/3/27	连带责任担保	是	是	否		是	否	
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兰州森朗商贸有限公司	30	2020/3/27	2020/3/27	2021/3/27	连带责任担保	是	是	否		是	否	
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江苏晨皓贸易有限公司	500	2020/4/3	2020/4/3	2021/4/3	连带责任担保	是	是	否		是	否	
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无锡市茵特拉根电子有限公司	400	2020/4/3	2020/4/3	2021/4/3	连带责任担保	是	是	否		是	否	
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福州福盾贸易有限公司	50	2020/4/3	2020/4/3	2021/4/3	连带责任担保	是	是	否		是	否	
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苏州云迈电器有限公司	100	2020/4/10	2020/4/10	2021/4/3	连带责任担保	是	是	否		是	否	
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南通恒久电器有限公司	200	2020/4/10	2020/4/10	2021/4/10	连带责任担保	是	是	否		是	否	
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厦门市优力安实业有限公司	150	2020/4/14	2020/4/14	2021/4/10	连带责任担保	是	是	否		是	否	
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山东米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00	2020/4/16	2020/4/16	2021/4/16	连带责任担保	是	是	否		是	否	
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陕西朗润商贸有限公司	100	2020/4/17	2020/4/17	2021/4/16	连带责任担保	是	是	否		是	否	

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沈阳奥海世嘉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50	2020/4/17	2020/4/17	2021/4/16	连带责任担保	是	是	否		是	否	
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长沙市枝华电器有限公司	150	2020/5/15	2020/5/15	2021/5/15	连带责任担保	否	是	否		是	否	
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上海驰琳实业有限公司	200	2020/6/5	2020/6/5	2021/6/5	连带责任担保	否	是	否		是	否	
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上海国懿贸易有限公司	100	2020/6/5	2020/6/5	2021/6/5	连带责任担保	否	是	否		是	否	
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佛山慧生活鹰卫浴营销服务有限公司	150	2020/6/19	2020/6/19	2021/6/19	连带责任担保	否	是	否		是	否	
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河南成基伟业电器有限公司	50	2020/6/24	2020/6/24	2021/6/24	连带责任担保	否	是	否		是	否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0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不适用							
担保情况说明							无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结构性存款	闲置自有资金	25,000	0	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实际收回情况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10,000	2020年6月12日	2021年3月9日	闲置自有资金		浮动收益	1.0%~3.4%	254.14	254.14	期末已收回	是	是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5,000	2020年12月03日	2021年06月01日	闲置自有资金		浮动收益	1.50%或3.35%或3.55%	37.10	37.10	期末已收回	是	是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10,000	2020年12月16日	2021年06月16日	闲置自有资金		浮动收益	1.00%或3.40%	169.53	169.53	期末已收回	是	是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60,000,000	89.9978	5,950,000			-93,726,339	-87,776,339	272,223,661	67.0568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41,684,229	10.4208	5,950,000			-41,684,229	-35,734,229	5,950,000	1.4657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41,684,229	10.4208	5,950,000			-41,684,229	-35,734,229	5,950,000	1.4657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318,315,771	79.5770				-52,042,110	-52,042,110	266,273,661	65.5911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318,315,771	79.5770				-52,042,110	-52,042,110	266,273,661	65.5911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0,010,000	10.0022				93,726,339	93,726,339	133,736,339	32.9432
1、人民币普通股	40,010,000	10.0022				93,726,339	93,726,339	133,736,339	32.9432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400,010,000	100.0000	5,950,000			0	5,950,000	405,960,000	100.00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 1 月 15 日，锁定期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的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 93,726,339 股上市流通。

2021 年 2 月 8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2021 年 3 月 3 日，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1 年 3 月 3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首次授予数量为 5,495,000 股，授予登记日为 2021 年 3 月 23 日。授予结果详见公司 2021 年 3 月 25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披露的《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13）。

2021 年 11 月 5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及授予价格调整的议案》，预留授予数量为 455,000 股，授予登记日为 2021 年 11 月 30 日。授予结果详见公司 2021 年 12 月 2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55）。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由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 595 万股，公司总股本由 40,001 万股变为 40,596 万股，同时，公司累计已回购社会公众股 450 万股，回购限制性股票 113 万股，经测算，对公司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没有重大影响。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ZHEJIANG UNITED INVESTMENT (HK) LIMITED	16,342,103	16,342,103	0	0	首发上市	2021 年 1 月 15 日
PMT HOLDINGS LIMITED	16,342,103	16,342,103	0	0	首发上市	2021 年 1 月 15 日

香港红星美凯龙全球家居有限公司	15,252,639	15,252,639	0	0	首发上市	2021年1月15日
HEAVEN-SENT CAPITAL APOLLO AP COMPANY LIMITED	15,252,639	15,252,639	0	0	首发上市	2021年1月15日
舟山明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179,290	12,179,290	0	0	首发上市	2021年1月15日
SKY OPEN LIMITED	6,536,838	6,536,838	0	0	首发上市	2021年1月15日
舟山聚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504,922	5,504,922	0	0	首发上市	2021年1月15日
嘉兴斐昱永淳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15,796	2,715,796	0	0	首发上市	2021年1月15日
宁波海湃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42,112	1,642,112	0	0	首发上市	2021年1月15日
嘉兴斐昱悦柏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10,527	1,010,527	0	0	首发上市	2021年1月15日
嘉兴斐昱武胜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47,370	947,370	0	0	首发上市	2021年1月15日
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	0	0	4,820,000	0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根据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解锁条件是否成就,同步解锁
合计	93,726,339	93,726,339	0	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3,02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3,494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标记 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 状态	数 量	
TRICOSCO LIMITED		248,589,449	61.2350	248,589,449	无		境外法人
舟山文泽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684,212	4.3561	17,684,212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PMT HOLDINGS LIMITED		16,342,103	4.0255	0	无		境外法人
Heaven-Sent Capital Apollo AP Company Limited		15,252,639	3.7572	0	无		境外法人
Zhejiang United Investment (HK) Limited	-1,406,215	14,935,888	3.6792	0	无		境外法人
香港紅星美凱龍全球家居有限公司	-3,652,075	11,600,564	2.8576	0	无		境外法人
舟山明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31,700	10,947,590	2.6967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5,630,000	5,630,000	1.3868	0	无		其他
SKY OPEN LIMITED	-2,153,541	4,383,297	1.0797	0	无		境外法人
舟山聚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44,712	2,960,210	0.7292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PMT HOLDINGS LIMITED	16,342,103			人民币普通股	16,342,103		

Heaven-Sent Capital Apollo AP Company Limited	15,252,639	人民币普通股	15,252,639
Zhejiang United Investment (HK) Limited	12,154,288	人民币普通股	12,154,288
香港紅星美凱龍全球家居有限公司	11,600,564	人民币普通股	11,600,564
舟山明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947,590	人民币普通股	10,947,590
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4,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500,000
SKY OPEN LIMITED	3,268,397	人民币普通股	3,268,397
舟山聚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960,210	人民币普通股	2,960,210
宁波海湃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42,112	人民币普通股	1,642,112
上海斐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一嘉兴斐昱永淳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58,400	人民币普通股	1,458,4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截至报告期末,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5,630,000 股,其中社会公众股 4,500,000 股,该部分股份将用于实施股权激励,回购限制性股票 1,130,000 股,该部分股份已于 2022 年 1 月 4 日注销。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上述股东中, Fang James 和方胜康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属于一致行动人, Fang James 通过 SeeSi Universal Limited 间接持有 Tricosco Limited 42.36%的股权,方胜康通过 Sino Broad Holdings Limited 间接持有 Tricosco Limited 44.01%的股权;方胜康通过明泽投资间接持有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0.02%股权,通过聚泽投资间接持有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0.22%股权。</p> <p>吴兴杰与方雯雯夫妇为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方雯雯系方胜康之女,通过 Sino Virtue Global Limited 间接持有 Tricosco Limited 6%的股权,通过文泽投资间接持有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0.0044%的股权;吴兴杰系方胜康之女婿,通过文泽投资间接持有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4.36%的股权,通过明泽投资间接持有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1.74%股权。</p> <p>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为明泽投资、聚泽投资的合伙人。</p>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	-----------	--------------	----------------	------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Tricosco Limited	248,589,449	2023-01-15	0	上市之日起满 36 个月
2	舟山文泽投资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17,684,212	2023-01-15	0	上市之日起满 36 个月
3	唐民强	1,000,000	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9 日披露的《奥普家居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草案)》	0	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9 日披露的《奥普家居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草案)》
4	李仕泽	715,000	同上	0	同上
5	李浩	455,000	同上	0	同上
6	王金辉	455,000	同上	0	同上
7	黄苏芳	365,000	同上	0	同上
8	林敏	290,000	同上	0	同上
9	刘文龙	275,000	同上	0	同上
10	汪纪纯	230,000	同上	0	同上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上述股东中, Fang James 和方胜康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属于一致行动人, Fang James 通过 SeeSi Universal Limited 间接持有 Tricosco Limited 42.36% 的股权, 方胜康通过 Sino Broad Holdings Limited 间接持有 Tricosco Limited 44.01% 的股权; 方胜康通过明泽投资间接持有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0.02% 股权, 通过聚泽投资间接持有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0.22% 股权。</p> <p>吴兴杰与方雯雯夫妇为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 方雯雯系方胜康之女, 通过 Sino Virtue Global Limited 间接持有 Tricosco Limited 6% 的股权, 通过文泽投资间接持有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0.0044% 的股权; 吴兴杰系方胜康之女婿, 通过文泽投资间接持有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4.36% 的股权, 通过明泽投资间接持有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1.74% 股权。</p>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Tricosco Limited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方胜康
成立日期	2006 年 6 月 20 日
主要经营业务	投资和贸易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	不适用

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其他情况说明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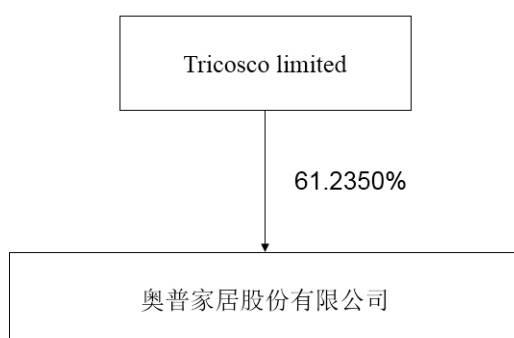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Fang James
国籍	澳大利亚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AUPU Group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姓名	方胜康
国籍	中国香港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AUPU Group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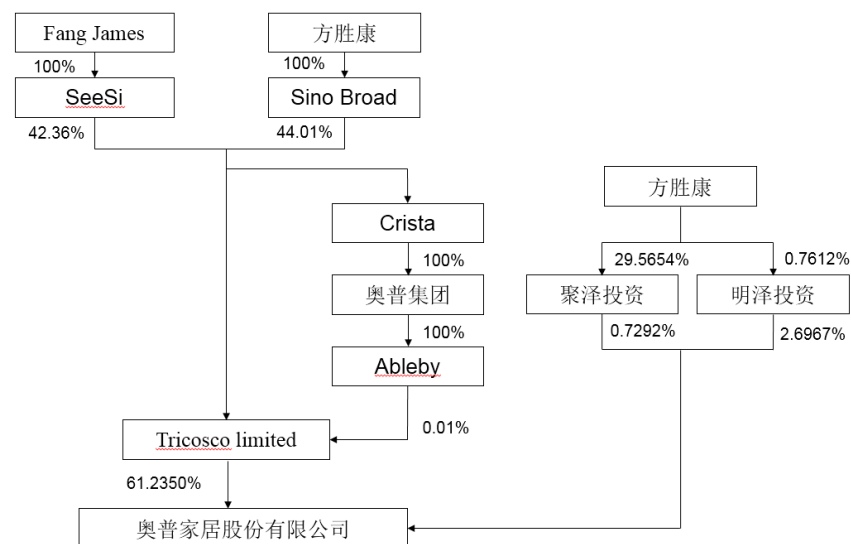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回购股份方案名称	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
回购股份方案披露时间	2021 年 4 月 27 日
拟回购股份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	拟回购约 329 万股到 493 万股，占比约 0.81 到 1.22
拟回购金额	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 7,500 万元
拟回购期间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预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回购用途	股权激励
已回购数量(股)	4,500,000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 (如有)	不适用
公司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不适用

回购股份方案名称	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
回购股份方案披露时间	2021 年 11 月 6 日
拟回购股份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1,130,000 股, 占比 0.28
拟回购金额	660 万元
拟回购期间	2021 年 12 月
回购用途	注销
已回购数量(股)	1,130,000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 (如有)	16.51
公司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天健审〔2022〕4758号

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普家居）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奥普家居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奥普家居，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

奥普家居的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浴霸、集成吊顶等家居产品的销售。2021 年度，奥普家居营业收入为 205,809.85 万元，为合并利润表重要组成项目。由于奥普家居相关产品销售业务量大且交易频繁，产生错报的固有风险较高，且营业收入是奥普家居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存在奥普家居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奥普家居收入确认关键审计事项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1) 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检查销售合同，了解主要合同条款或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方法是否适当；

(3) 抽查与客户间的销售订单、交付文件、会计记录、销售发票、收款记录等文件，并选取客户函证应收款项余额及年度结算额，评价交易的真实性；

(4) 获取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交易流水，核对交付文件等关键证据，评价收入是否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5) 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二) 应收款项减值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奥普家居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收票据账面余额为 6,541.28 万元，坏账准备为 3,120.96 万元；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15,725.55 万元，坏账准备为 4,053.76 万元；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为 21,860.42 万元，坏账准备为 12,414.06 万元。

管理层根据各项应收款项的信用风险特征，以单项应收款项或应收款项组合为基础，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于以单项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管理层综合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估计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据此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对于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管理层以账龄为依据划分组合，参照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并根据前瞻性估计予以调整，编制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据此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由于上述应收款项金额重大，且应收款项减值测试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我们将应收款项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应收款项减值，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与应收款项减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复核以前年度已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后续实际核销或转回情况，评价管理层过往预测的准确性；

(3) 复核管理层对应收款项进行信用风险评估的相关考虑和客观证据，评价管理层是否恰当识别各项应收款项的信用风险特征；

(4) 对于以单项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获取并检查管理层对预期收取现金流量的预测，评价在预测中使用的关键假设的合理性和数据的准确性，并与获取的外部证据进行核对；

(5) 对于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评价管理层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的合理性；评价管理层根据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及前瞻性估计确定的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的合理性；测试管理层使用数据（包括应收款项账龄、历史损失率、迁徙率等）的准确性和完整性以及对坏账准备的计算是否准确；

(6) 检查应收款项的期后回款情况，评价管理层计提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合理性；

(7) 检查与应收款项减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四、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奥普家居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奥普家居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奥普家居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奥普家居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

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奥普家居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奥普家居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八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1,233,415,631.99	1,331,107,743.9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34,203,226.82	84,945,921.56
应收账款	七、5	116,717,859.89	95,628,023.61
应收款项融资	七、6	2,200,000.00	8,462,509.29
预付款项	七、7	18,911,138.07	9,363,690.7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8	94,463,618.12	150,716,168.9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9	306,854,795.79	217,429,703.1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8,049,138.24	24,880,604.45
流动资产合计		1,814,815,408.92	1,922,534,365.5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42,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18	69,708,477.60	65,841,59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七、20	20,456,258.32	
固定资产	七、21	403,373,189.77	418,812,725.76
在建工程	七、22	70,023,288.08	19,725,681.3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28,245,978.46	
无形资产	七、26	113,407,054.49	123,095,881.5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29	8,307,827.75	5,721,414.24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30	21,518,101.78	12,167,856.58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1	5,751,458.25	7,811,946.80
非流动资产合计		783,291,634.50	653,177,096.34
资产总计		2,598,107,043.42	2,575,711,461.9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8,020,524.25	27,096,076.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263,461,253.39	205,020,519.50
应付账款	七、36	293,578,395.89	238,259,706.7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8	99,481,376.61	93,045,323.5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37,488,604.84	34,630,495.66
应交税费	七、40	66,115,944.60	38,897,419.33
其他应付款	七、41	95,091,008.00	71,187,976.3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8,598,563.82	0.00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12,932,578.97	12,095,892.05
流动负债合计		884,768,250.37	720,233,409.1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20,279,611.02	0.0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51	31,512,569.28	33,296,299.56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30	2,151,146.64	2,121,613.5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3,943,326.94	35,417,913.06

负债合计		938,711,577.31	755,651,322.2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404,830,000.00	400,01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755,726,746.05	717,073,442.41
减：库存股	七、56	78,887,796.55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12,189,830.96	12,022,476.5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91,364,301.58	91,305,725.9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425,930,888.36	556,631,681.4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611,153,970.40	1,777,043,326.29
少数股东权益		48,241,495.71	43,016,813.4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659,395,466.11	1,820,060,139.7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598,107,043.42	2,575,711,461.93

公司负责人：Fang James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文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婧昉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65,270,149.52	1,234,270,086.98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4,203,226.82	83,974,102.85
应收账款	十七、1	199,340,696.06	125,999,765.33
应收款项融资		1,400,000.00	6,312,509.29
预付款项		7,307,137.14	4,363,611.95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250,628,971.53	174,129,286.8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39,539,823.22	128,819,847.34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12,147.21
流动资产合计		1,797,690,004.29	1,757,981,357.7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492,768,957.39	443,118,957.3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9,708,477.60	65,841,59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20,456,258.32	
固定资产		60,230,320.45	88,369,873.48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7,325,135.83	
无形资产		49,649,831.89	57,572,685.4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315,134.95	4,606,491.3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187,592.19	2,990,126.1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716,641,708.62	662,499,723.80
资产总计		2,514,331,712.91	2,420,481,081.5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7,096,076.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37,710,000.00	162,070,000.00
应付账款		168,732,341.38	152,910,608.5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74,126,957.11	77,946,256.75
应付职工薪酬		28,475,523.16	29,260,745.69
应交税费		62,060,674.16	34,675,029.13
其他应付款		439,101,022.66	143,186,529.5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611,060.74	
其他流动负债		9,636,504.43	10,133,013.38
流动负债合计		923,454,083.64	637,278,259.0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881,950.04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2,151,146.64	2,121,613.5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033,096.68	2,121,613.50
负债合计		929,487,180.32	639,399,872.5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04,830,000.00	400,01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48,991,523.67	710,219,514.67
减：库存股		78,887,796.55	
其他综合收益		12,189,830.96	12,022,476.5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1,364,301.58	91,305,725.91
未分配利润		406,356,672.93	567,523,491.9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84,844,532.59	1,781,081,209.0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514,331,712.91	2,420,481,081.58

公司负责人：Fang James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文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婧昉

合并利润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058,098,466.60	1,593,026,259.54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2,058,098,466.60	1,593,026,259.5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826,329,206.84	1,383,114,510.03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1,215,101,151.26	879,340,561.1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15,723,784.23	12,594,145.74
销售费用	七、63	389,883,315.03	321,601,434.50

管理费用	七、64	132,303,529.94	114,595,957.65
研发费用	七、65	100,787,460.18	80,584,412.64
财务费用	七、66	-27,470,033.80	-25,602,001.69
其中：利息费用		1,699,759.02	825,923.02
利息收入		30,163,860.61	28,111,352.32
加：其他收益		6,590,291.27	16,591,219.5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1,968,876.00	9,284,351.2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173,019,466.59	-8,844,272.5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18,139,930.99	-4,801,558.6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428,483.78	279,673.1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8,740,545.67	222,421,162.20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3,511,880.43	4,132,489.35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2,669,376.02	1,389,928.0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9,583,050.08	225,163,723.52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12,535,290.61	31,709,442.4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047,759.47	193,454,281.0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047,759.47	193,454,281.08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051,782.56	188,898,972.82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5,995,976.91	4,555,308.2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67,354.46	-8,535,077.46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67,354.46	-8,535,077.46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67,354.46	-8,535,077.46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67,354.46	-8,535,077.46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7,215,113.93	184,919,203.62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1,219,137.02	180,363,895.36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995,976.91	4,555,308.26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48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0.48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Fang James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文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婧昉

母公司利润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1,404,761,648.77	1,319,387,114.95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842,236,745.59	745,670,451.84
税金及附加		9,754,553.82	8,298,567.95
销售费用		227,158,357.30	253,409,357.55
管理费用		99,119,569.96	78,573,940.22
研发费用		73,674,312.39	69,827,124.55
财务费用		-27,548,562.07	-24,216,631.88
其中：利息费用		522,972.80	825,923.02
利息收入		28,851,208.73	26,620,785.43

加：其他收益		3,434,338.33	12,370,394.8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8,219,783.67	16,987,761.0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0,493,973.27	-7,300,409.6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071,863.87	-4,704,814.2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8,485.2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454,956.64	205,825,722.04
加：营业外收入		3,052,364.47	3,986,001.59
减：营业外支出		2,269,394.87	952,449.4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237,926.24	208,859,274.21
减：所得税费用		9,652,169.58	26,255,221.5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85,756.66	182,604,052.6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85,756.66	182,604,052.6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67,354.46	-8,535,077.46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67,354.46	-8,535,077.46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67,354.46	-8,535,077.46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753,111.12	174,068,975.1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Fang James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文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婧昉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1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83,190,657.61	1,671,088,829.8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71,199.69	1,040,159.4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6,587,349.65	181,009,817.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70,049,206.95	1,853,138,807.1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69,375,866.78	758,779,609.8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05,559,201.14	262,586,234.85
支付的各项税费		83,205,783.59	102,559,984.0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7,554,701.18	476,250,322.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25,695,552.69	1,600,176,151.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4,353,654.26	252,962,655.5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330,000.00	15,94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968,876.00	9,584,351.2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97,778.66	1,986,914.5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96,654.66	27,511,265.7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6,237,120.08	92,206,155.09
投资支付的现金		49,5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5,737,120.08	92,206,155.0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240,465.42	-64,694,889.3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8,239,500.00	540,422,845.3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71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8,010,000.00	26,270,152.9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6,249,500.00	566,692,998.2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6,906,942.7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4,487,764.75	136,528,299.7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250,000.00	4,524,999.7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2,172,851.7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3,567,559.24	136,528,299.7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7,318,059.24	430,164,698.5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47,750.96	-1,388,727.5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3,652,621.36	617,043,737.1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60,293,553.35	643,249,816.2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56,640,931.99	1,260,293,553.35

公司负责人：Fang James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文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婧昉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1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23,996,949.97	1,361,425,993.36
收到的税费返还		271,199.69	1,040,159.4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0,016,977.40	341,025,930.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04,285,127.06	1,703,492,083.1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08,823,383.26	720,241,151.30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8,653,116.13	210,340,374.92
支付的各项税费		67,072,642.05	95,527,571.2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3,472,858.12	427,479,997.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78,021,999.56	1,453,589,094.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6,263,127.50	249,902,988.2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330,000.00	15,94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718,876.00	15,114,906.4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042.57	5,198,067.1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986,776.69	100,665,949.7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039,695.26	136,918,923.3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661,228.21	14,120,880.04
投资支付的现金		56,650,000.00	140,612,7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5,000,000.00	120,98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3,311,228.21	275,713,580.0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8,271,532.95	-138,794,656.6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6,529,500.00	540,422,845.3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6,270,152.9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529,500.00	566,692,998.2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6,906,942.7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2,202,000.00	132,003,3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1,822,851.7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0,931,794.49	132,003,3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4,402,294.49	434,689,698.2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47,750.96	-1,388,727.5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6,858,450.90	544,409,302.2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65,353,900.42	620,944,598.1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88,495,449.52	1,165,353,900.42

公司负责人：Fang James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文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婧昉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00,010,000.00				717,073,442.41			12,022,476.50		91,305,725.91		556,631,681.47	1,777,043,326.29	43,016,813.44	1,820,060,139.7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0,010,000.00				717,073,442.41			12,022,476.50		91,305,725.91		556,631,681.47	1,777,043,326.29	43,016,813.44	1,820,060,139.73

2021 年年度报告

三、 本期 增减 变动 金额 (减 少以 “一 ”号 填 列)	4,820,000.0 0				38,653,303. 64	78,887,796 .55	167,354.46				58,575.67	130,700,793 .11	165,889,355. 89	5,224,682. 27	160,664,673. 62
(一) 综 合 收 益 总 额							167,354.46					31,051,782. 56	31,219,137.0 2	5,995,976. 91	37,215,113.9 3
(二) 所 有 者 投 入 和 减 少 资 本	4,820,000.0 0				38,653,303. 64	78,887,796 .55							35,414,492.9 1	1,478,705. 36	33,935,787.5 5
1. 所 有 者 投 入 的 普 通 股	4,820,000.0 0				24,737,400. 00	51,020,396 .55							21,462,996.5 5	1,360,000. 00	20,102,996.5 5
2. 其 他 权 益 工 具 持 有 者 投 入 资 本															

2021 年年度报告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4,034,609.00	27,867,400.00							-	13,832,791.00	-	13,832,791.00				
4. 其他					-	118,705.36								-118,705.36	118,705.36					
(三) 利润分配									58,575.67	-	161,752,575.67			-	161,694,000.00	-	2,250,000.00	-	163,944,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58,575.67		-58,575.6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161,694,000.00			-	161,694,000.00	-	2,250,000.00	-	163,944,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																				

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															

2021 年年度报告

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404,830,000.00				755,726,746.05	78,887,796.55	12,189,830.96	91,364,301.58	425,930,888.36	1,611,153,970.40	48,241,495.71	1,659,395,466.11		

项目	2020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60,000,000.00				216,660,597.11		20,557,553.96		73,045,320.64		517,996,413.92		1,188,259,885.63	42,986,504.93	1,231,246,390.5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60,000,000.00				216,660,597.11	20,557,553.96		73,045,320.64		517,996,413.92		1,188,259,885.63	42,986,504.93	1,231,246,390.5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0,010,000.00				500,412,845.30	-8,535,077.46		18,260,405.27		38,635,267.55		588,783,440.66	30,308.51	588,813,749.17
（一）综合收益总额						-8,535,077.46				188,898,972.82		180,363,895.36	4,555,308.26	184,919,203.62

2021 年年度报告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0,010,000.00				500,412,845.30							540,422,845.30		540,422,845.3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0,010,000.00				500,412,845.30							540,422,845.30		540,422,845.3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8,260,405.27		-150,263,705.27		-132,003,300.00	-4,524,999.75	-136,528,299.75
1. 提取盈余公积							18,260,405.27		-18,260,405.2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4. 其他											132,003,300.00		132,003,300.00		4,524,999.75		136,528,299.75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 余公 积弥 补亏 损																				
4. 设 定受 益计 划变 动额 结转 留存 收益																				
5. 其 他综 合收 益结 转留 存收 益																				
6. 其 他																				
(五) 专项 储备																				
1. 本 期提 取																				
2. 本 期使 用																				
(六) 其他																				

2021 年年度报告

四、 本期 期末 余额	400,010,000 .00			717,073,442 .41		12,022,476. 50		91,305,725. 91		556,631,681 .47		1,777,043,326 .29	43,016,813. 44	1,820,060,139 .73
----------------------	--------------------	--	--	--------------------	--	-------------------	--	-------------------	--	--------------------	--	----------------------	-------------------	----------------------

公司负责人：Fang James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文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婧昉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 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年 末余额	400,010,000.00				710,219,514.67		12,022,476.50		91,305,725.91	567,523,491.94	1,781,081,209.02
加：会计政 策变更											
前期差 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 初余额	400,010,000.00				710,219,514.67		12,022,476.50		91,305,725.91	567,523,491.94	1,781,081,209.02
三、本期增 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 “-”号填 列）	4,820,000.00				38,772,009.00	78,887,796.55	167,354.46		58,575.67	-161,166,819.01	-196,236,676.43
（一）综合 收益总额							167,354.46			585,756.66	753,111.12
（二）所有 者投入和减 少资本	4,820,000.00				38,772,009.00	78,887,796.55					-35,295,787.55

2021年年度报告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820,000.00				24,737,400.00	51,020,396.55						-21,462,996.55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4,034,609.00	27,867,400.00						-13,832,791.00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58,575.67	-161,752,575.67		-161,694,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58,575.67	-58,575.67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61,694,000.00		-161,694,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2021 年年度报告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4,830,000.00				748,991,523.67	78,887,796.55	12,189,830.96	91,364,301.58	406,356,672.93	1,584,844,532.59

项目	2020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60,000,000.00				209,806,669.37		20,557,553.96		73,045,320.64	535,183,144.56	1,198,592,688.5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60,000,000.00				209,806,669.37		20,557,553.96		73,045,320.64	535,183,144.56	1,198,592,688.5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40,010,000.00				500,412,845.30		-8,535,077.46		18,260,405.27	32,340,347.38	582,488,520.4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8,535,077.46			182,604,052.65	174,068,975.1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0,010,000.00				500,412,845.30						540,422,845.3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0,010,000.00				500,412,845.30						540,422,845.3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8,260,405.27	-150,263,705.27	-132,003,3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8,260,405.27	-18,260,405.27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32,003,300.00	-132,003,3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0,010,000.00				710,219,514.67		12,022,476.50		91,305,725.91	567,523,491.94	1,781,081,209.02

公司负责人：Fang James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文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婧昉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在杭州奥普卫厨科技有限公司基础上采用整体变更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22 日在杭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浙江省杭州市。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10076546451X1 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40,483.00 万元，股份总数 40,483.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271,093,661 股，占股份总数的 66.96%，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33,736,339 股，占股份总数的 33.04%。

本公司属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主要经营活动为浴霸、集成吊顶等家居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及相关服务的提供。产品主要有：浴霸、集成吊顶等。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 2022 年 4 月 28 日第二届二十次董事会批准对外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嘉兴奥普劲达厨卫科技有限公司、成都奥普博朗尼厨卫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奥普斯卫厨科技有限公司、嘉兴劲耀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成都劲启家居有限公司、中山劲启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浙江奥普家居有限公司、嘉兴奥普集成墙面有限公司、浙江奥普电器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杭州奥普智家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杭州奥普云家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浙江奥普家居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杭州奥普优家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杭州奥普悦家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和浙江奥普阳台科技有限公司等 15 家子公司纳入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六和七之说明。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金融工具减值、固定资产折旧、使用权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 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3) 不属于上述 1) 或 2) 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 1) 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 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

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①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②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工具减值

(1) 金融工具减值计量和会计处理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按组合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金融工具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其他应收款——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组合	客户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其他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其他应收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3) 按组合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组合	客户类型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注]	承兑人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其他组合	账龄	

[注]应收商业承兑汇票账龄按原应收账款账龄连续计算

2) 应收款项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 龄	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商业承兑汇票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 (含, 下同)	5
1-2 年	20
2-3 年	50
3 年以上	100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

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8.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

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 合并财务报表

1)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2.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1).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 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 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10.00%	4.50%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10.00%	18.00%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10.00%	9.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10.00%	18.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10.00%	18.0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 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 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 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 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 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 予以资本化,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其他借款费用, 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 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50 或取得时至终止日之间的持有年限
软件	5
商标权	10
专利及著作权	10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2.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33.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

负债。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 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3)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 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

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 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计量原则

①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②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③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④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主要销售浴霸、集成吊顶等产品，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取得提单，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和合同履约成本。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如果

合同取得成本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公司对于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转让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2）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

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		详见如下说明

其他说明

1. 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以下称首次执行日)起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

(1)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 公司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2) 对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租赁合同, 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日执行新租赁准则与原准则的累计影响数调整本报告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 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具体处理如下: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融资租赁, 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按照融资租入资产和应付融资租赁款的原账面价值, 分别计量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 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公司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 按照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 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计量使用权资产。

在首次执行日, 公司按照本财务报表附注三(十八)的规定, 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1)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公司 2021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项 目	资产负债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新租赁准则调整影响	2021 年 1 月 1 日

使用权资产		37,180,850.87	37,180,850.87
租赁负债		28,878,174.84	28,878,174.84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		8,302,676.03	8,302,676.03

首次执行日计入资产负债表的租赁负债所采用的公司增量借款利率的加权平均值为 4.65%。

2) 对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采用的简化处理

① 对于首次执行日后 12 个月内完成的租赁合同，公司采用简化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② 公司在计量租赁负债时，对于房屋建筑物等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合同采用同一折现率；

③ 使用权资产的计量不包含初始直接费用；

④ 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日前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权及其他最新情况确定租赁期；

⑤ 首次执行日前发生租赁变更的，公司根据租赁变更的最终安排进行会计处理。

上述简化处理对公司财务报表无显著影响。

(3) 对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低价值资产经营租赁合同，公司采用简化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自首次执行日起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4) 对公司作为出租人的租赁合同，自首次执行日起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2. 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26 日起执行财政部于 2021 年度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3. 公司自 2021 年 12 月 3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31,107,743.91	1,331,107,743.9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4,945,921.56	84,945,921.56	
应收账款	95,628,023.61	95,628,023.61	
应收款项融资	8,462,509.29	8,462,509.29	
预付款项	9,363,690.76	9,363,690.7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50,716,168.90	150,716,168.9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17,429,703.11	217,429,703.1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4,880,604.45	24,880,604.45	
流动资产合计	1,922,534,365.59	1,922,534,365.5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5,841,590.00	65,841,59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18,812,725.76	418,812,725.76	
在建工程	19,725,681.37	19,725,681.3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7,180,850.87	37,180,850.87
无形资产	123,095,881.59	123,095,881.5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721,414.24	5,721,414.2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167,856.58	12,167,856.58	
其他非流动资产	7,811,946.80	7,811,946.80	
非流动资产合计	653,177,096.34	690,357,947.21	37,180,850.87
资产总计	2,575,711,461.93	2,612,892,312.80	37,180,850.8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7,096,076.00	27,096,076.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05,020,519.50	205,020,519.50	
应付账款	238,259,706.75	238,259,706.7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93,045,323.51	93,045,323.5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4,630,495.66	34,630,495.66	
应交税费	38,897,419.33	38,897,419.33	
其他应付款	71,187,976.34	71,187,976.3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302,676.03	8,302,676.03
其他流动负债	12,095,892.05	12,095,892.05	
流动负债合计	720,233,409.14	728,536,085.17	8,302,676.0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8,878,174.84	28,878,174.84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3,296,299.56	33,296,299.56	
递延所得税负债	2,121,613.50	2,121,613.5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5,417,913.06	64,296,087.90	28,878,174.84
负债合计	755,651,322.20	792,832,173.07	37,180,850.8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00,010,000.00	400,01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17,073,442.41	717,073,442.4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2,022,476.50	12,022,476.5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1,305,725.91	91,305,725.9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56,631,681.47	556,631,681.4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合计	1,777,043,326.29	1,777,043,326.29	
少数股东权益	43,016,813.44	43,016,813.4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1,820,060,139.73	1,820,060,139.7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 股东权益) 总计	2,575,711,461.93	2,612,892,312.80	37,180,850.87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月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34,270,086.98	1,234,270,086.98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3,974,102.85	83,974,102.85	
应收账款	125,999,765.33	125,999,765.33	
应收款项融资	6,312,509.29	6,312,509.29	
预付款项	4,363,611.95	4,363,611.95	
其他应收款	174,129,286.83	174,129,286.8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28,819,847.34	128,819,847.34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12,147.21	112,147.21	
流动资产合计	1,757,981,357.78	1,757,981,357.7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43,118,957.39	443,118,957.3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5,841,590.00	65,841,59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8,369,873.48	88,369,873.48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1,029,797.58	11,029,797.58
无形资产	57,572,685.44	57,572,685.4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606,491.34	4,606,491.34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90,126.15	2,990,126.1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662,499,723.80	673,529,521.38	11,029,797.58
资产总计	2,420,481,081.58	2,431,510,879.16	11,029,797.5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7,096,076.00	27,096,076.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62,070,000.00	162,070,000.00	
应付账款	152,910,608.53	152,910,608.5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77,946,256.75	77,946,256.75	
应付职工薪酬	29,260,745.69	29,260,745.69	
应交税费	34,675,029.13	34,675,029.13	
其他应付款	143,186,529.58	143,186,529.5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536,786.80	3,536,786.80
其他流动负债	10,133,013.38	10,133,013.38	
流动负债合计	637,278,259.06	640,815,045.86	3,536,786.8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7,493,010.78	7,493,010.78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2,121,613.50	2,121,613.5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21,613.50	9,614,624.28	7,493,010.78
负债合计	639,399,872.56	650,429,670.14	11,029,797.5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00,010,000.00	400,01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10,219,514.67	710,219,514.6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2,022,476.50	12,022,476.5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1,305,725.91	91,305,725.91	
未分配利润	567,523,491.94	567,523,491.9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81,081,209.02	1,781,081,209.0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420,481,081.58	2,431,510,879.16	11,029,797.58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6%、5%；出口货物享受“免、抵、退”税政策，退税率按国家政策执行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 后余值的 1.2% 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 计缴	12%、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7%、5%、1%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20%、1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公司	15%
成都劲启家居有限公司	15%
浙江奥普家居有限公司	15%
嘉兴奥普劲达厨卫科技有限公司	25%
成都奥普博朗尼厨卫科技有限公司	25%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0%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2 年 1 月 24 日《关于对浙江省 2021 年认定的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进行备案的公告》，公司和子公司浙江奥普家居有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故自 2021 年至 2023 年三年内减按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公司和子公司浙江奥普家居有限公司 2021 年度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为 15%。

2. 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2 年 1 月 12 日《关于对四川省 2021 年认定的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进行备案的公告》，子公司成都劲启家居有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故自 2021 年至 2023 年三年内减按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子公司成都劲启家居有限公司 2021 年度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为 15%。

3.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税〔2021〕12 号），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在现行优惠政策基础上，再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子公司上海奥普斯卫厨科技有限公司、嘉兴劲耀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嘉兴奥普集成墙面有限公司、浙江奥普电器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杭州奥普智家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杭州奥普云家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浙江奥普家居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杭州奥普优家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杭州奥普悦家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和浙江奥普阳台科技有限公司符合小型微利企业的条件，本期享受上述优惠政策。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8,662.44	23,672.25
银行存款	1,219,972,915.40	1,317,164,258.46
其他货币资金	13,404,054.15	13,919,813.20
合计	1,233,415,631.99	1,331,107,743.9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期末货币资金中包含不可提前支取的定期存款 55,000,000.00 元、冻结的银行存款 7,567,357.00 元（已于 2022 年 2 月解冻）、ETC 保证金 20,000.00 元、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70,000.00 元、保函保证金 3,583,780.00 元、计提的定期存款利息 10,433,563.00 元；期初货币资金中包含履约保证金 1,170,000.00 元、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627,643.14 元、冻结的银行存款 11,340,896.00 元、质押担保的定期存款 45,690,000.00 元、计提的定期存款利息 9,985,651.42 元。该等货币资金使用受限。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商业承兑票据	34,203,226.82	84,945,921.56

合计	34,203,226.82	84,945,921.56
----	---------------	---------------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商业承兑票据	22,846,114.02
合计	22,846,114.02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 项计 提坏 账准 备	55,366,681.70	86.64	30,451,674.94	55.00	24,915,006.76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中：										
银行 承兑 汇票										
商 业 承 兑 汇 票	55,366,681.70	86.64	30,451,674.94	55.00	24,915,006.76	0.00	0.00	0.00	0.00	0.00
按组 合计 提坏 账准 备	10,046,126.65	15.36	757,906.59	7.54	9,288,220.06	89,416,759.53	100.00	4,470,837.97	5.00	84,945,921.56
其中：										
银行										

承 兑 汇 票										
商 业 承 兑 汇 票	10,04 6,126 .65	100.0 0	757,9 06.59	7.54	9,288 ,220. 06	89,41 6,759 .53	100.0 0	4,470 ,837. 97	5.00	84,94 5,921 .56
合 计	65,41 2,808 .35	100.0 0	31,20 9,581 .53	47.71	34,20 3,226 .82	89,41 6,759 .53	100.0 0	4,470 ,837. 97	5.00	84,94 5,921 .5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恒大[注]	55,366,681.70	30,451,674.94	55.00	存在重大信用风险
合计	55,366,681.70	30,451,674.94	55.00	/

[注] 系深圳恒大材料设备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 下同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10,046,126.65	757,906.59	7.54
合计	10,046,126.65	757,906.59	7.54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 或转 回	转销 或核 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470,837.97	-1,004,389.23			2,708,542.15	757,906.59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0,451,674.94				30,451,674.94
合计	4,470,837.97	29,447,285.71			2,708,542.15	31,209,581.5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其他减少系逾期未收回转入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的商业承兑汇票计提的坏账准备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24,613,560.75
1 至 2 年	28,372,408.18
2 至 3 年	3,805,404.13
3 年以上	464,125.74
合计	157,255,498.8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 项计 提坏 账准 备	49,537,541.64	31.50	30,537,119.35	61.64	19,000,422.29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中:										
按组 合计 提坏 账准 备	107,717,957.16	68.50	10,000,519.56	9.28	97,717,437.60	104,427,515.48	100.00	8,799,491.87	8.43	95,628,023.61
其中:										
合计	157,255,498.80	100.00	40,537,638.91	25.78	116,717,859.89	104,427,515.48	100.00	8,799,491.87	8.43	95,628,023.6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恒大	36,371,655.85	20,004,410.72	55.00	存在重大信用风险
苏宁易购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	8,014,347.65	6,411,478.12	80.00	存在重大信用风险
阳光城[注]	5,151,538.14	4,121,230.51	80.00	存在重大信用风险
合计	49,537,541.64	30,537,119.35	61.64	/

[注] 系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 下同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应收账款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87,039,958.12	4,351,997.90	5.00
1-2年	16,408,469.17	3,281,693.84	20.00
2-3年	3,805,404.13	1,902,702.08	50.00
3年以上	464,125.74	464,125.74	100.00
合计	107,717,957.16	10,000,519.56	9.28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0,085,197.50			451,921.85	30,537,119.3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799,491.87	1,201,027.69				10,000,519.56
合计	8,799,491.87	31,286,225.19			451,921.85	40,537,638.91

[注] 其他增加系逾期未收回转入应收账款的商业承兑汇票计提的坏账准备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36,371,655.85	23.13	20,004,410.72
客户二	28,508,519.81	18.13	3,770,641.72
客户三	13,344,606.72	8.49	667,230.34
客户四	8,330,414.53	5.30	721,914.06
客户五	8,014,347.65	5.10	6,411,478.12
合计	94,569,544.56	60.15	31,575,674.96

其他说明

客户一、客户二、客户三为房地产企业，客户四为家装企业，客户五为卖场。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200,000.00	8,462,509.29
合计	2,200,000.00	8,462,509.29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情况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4,042,417.04
小计	4,042,417.04

7、 预付款项**(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5,588,726.67	82.43	5,230,968.89	55.86
1至2年	144,939.88	0.77	3,195,394.52	34.13
2至3年	3,135,175.23	16.58	197,677.34	2.11
3年以上	42,296.29	0.22	739,650.01	7.90
合计	18,911,138.07	100.00	9,363,690.76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供应商一	3,152,943.72	16.67
供应商二	3,087,464.37	16.33
供应商三	2,783,709.72	14.72
供应商四	1,179,579.05	6.24
供应商五	930,254.86	4.92
合计	11,133,951.72	58.88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94,463,618.12	150,716,168.90
合计	94,463,618.12	150,716,168.9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7).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13,037,446.84
1 至 2 年	103,290,813.51
2 至 3 年	580,469.78
3 年以上	1,695,476.92
合计	218,604,207.05

(8).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158,494,420.12	148,680,020.16
资产抵债款	45,132,405.97	
备用金	8,360,939.35	6,314,728.25
其他	6,616,441.61	5,319,433.43
合计	218,604,207.05	160,314,181.84

(9).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余额	7,885,063.41	158,617.24	1,554,332.29	9,598,012.94
2021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	---	---	
--转入第二阶段	-407,920.38	407,920.38		
--转入第三阶段	-2,500,000.00	-116,093.96	2,616,093.96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4,330,120.69	1,181,237.84	115,434,838.54	112,285,955.69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256,620.30	2,256,620.30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647,022.34	1,631,681.50	121,861,885.09	124,140,588.93

[注] 其他变动系逾期未收回转入其他应收款的商业承兑汇票计提的坏账准备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0).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0.00	119,876,173.28				119,876,173.2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598,012.94	-5,333,597.29				4,264,415.65
合计	9,598,012.94	114,542,575.99				124,140,588.9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11).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一	押金保证金	100,000,000.00	1 年以内	45.74	55,000,000.00
	资产抵债款	45,132,405.97	1-2 年	20.65	24,822,823.28
	其他	97,000.00	1 年以内	0.04	53,350.00
单位二	押金保证金	50,000,000.00	1-2 年	22.87	40,000,000.00
单位三	其他	95,077.85	1 年以内	0.04	4,753.89
		735,281.87	1-2 年	0.34	147,056.37
	押金保证金	150,000.00	3 年以上	0.07	150,000.00
单位四	押金保证金	500,000.00	1-2 年	0.23	100,000.00
单位五	押金保证金	500,000.00	1-2 年	0.23	100,000.00
合计		197,209,765.69		90.21	120,377,983.54

注：单位一、单位二为房地产企业，单位三为家装企业，单位四为家居装饰商场，单位五为电商平台。

(13).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4).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5).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40,313,249.12	2,285,142.52	138,028,106.60	39,723,873.09	183,889.93	39,539,983.16

在产品	15,094,334.82		15,094,334.82	15,077,845.49		15,077,845.49
库存商品	157,860,842.51	12,064,352.37	145,796,490.14	153,100,380.05	8,318,112.04	144,782,268.01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发出商品	7,508,533.89	6,374,234.15	1,134,299.74	9,965,468.63		9,965,468.63
委托加工物资	6,022,517.95		6,022,517.95	7,663,429.32		7,663,429.32
低值易耗品	779,046.54		779,046.54	400,708.50		400,708.50
合计	327,578,524.83	20,723,729.04	306,854,795.79	225,931,705.08	8,502,001.97	217,429,703.11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83,889.93	2,106,837.69		5,585.10		2,285,142.52
在产品						
库存商品	8,318,112.04	9,658,859.15		5,912,618.82		12,064,352.37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发出商品		6,374,234.15				6,374,234.15
合计	8,502,001.97	18,139,930.99		5,918,203.92		20,723,729.04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和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项 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本期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期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或合同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可变现净值回升	实现销售
库存商品及发出商品	估计售价或合同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可变现净值回升	实现销售

10、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及留抵税额	4,914,487.17	24,824,482.65
预缴企业所得税	3,134,651.07	56,121.80
合计	8,049,138.24	24,880,604.45

其他说明

无

14、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湖南奥普中科创星新能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2,500,000.00								42,500,000.00

小计		42,500,000.00								42,500,000.00	
合计		42,500,000.00								42,500,000.00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杭州海兴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4,340,977.60	54,144,090.00
杭州引智佐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137,500.00	4,137,500.00
杭州海邦厚思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30,000.00	4,060,000.00
杭州大湛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3,500,000.00	3,500,000.00
杭州海邦鑫润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000,000.00	
合计	69,708,477.60	65,841,590.00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47,572,694.22			47,572,694.22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47,572,694.22			47,572,694.22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47,572,694.22			47,572,694.22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27,116,435.90			27,116,435.90
(1) 计提或摊销	1,783,976.20			1,783,976.20
(2) 固定资产转入	25,332,459.70			25,332,459.70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27,116,435.90			27,116,435.9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0,456,258.32			20,456,258.32
2. 期初账面价值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403,373,189.77	418,812,725.76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403,373,189.77	418,812,725.76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通用设备	专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55,560,557.72	35,980,444.99	62,056,220.88	12,372,932.89	4,032,635.62	570,002,792.10
2. 本期增加金额	1,122,538.79	12,471,942.59	20,160,133.17	4,948,614.13	1,399,288.39	40,102,517.07
(1) 购置	1,122,538.79	7,433,577.91	18,921,195.11	4,462,592.99	1,399,288.39	33,339,193.19
(2) 在建工程转入		5,038,364.68	1,238,938.06	486,021.14		6,763,323.88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47,572,694.22	754,109.65	3,513,427.67	92,132.92	5,500.00	51,937,864.46
(1) 处置或报废		754,109.65	3,513,427.67	92,132.92	5,500.00	4,365,170.24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47,572,694.22					47,572,694.22
4. 期末余额	409,110,402.29	47,698,277.93	78,702,926.38	17,229,414.10	5,426,424.01	558,167,444.71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97,288,699.99	25,086,417.96	17,943,239.98	8,621,914.50	2,249,793.91	151,190,066.34
2. 本期增加金额	18,974,647.31	4,029,540.81	6,080,005.35	1,582,423.97	497,962.18	31,164,579.62
(1) 计提	18,974,647.31	4,029,540.81	6,080,005.35	1,582,423.97	497,962.18	31,164,579.62
3. 本期减少金额	25,332,459.70	612,605.68	1,537,728.01	76,279.40	1,318.23	27,560,391.02
(1) 处置或报废		612,605.68	1,537,728.01	76,279.40	1,318.23	2,227,931.32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25,332,459.70					25,332,459.70
4. 期末余额	90,930,887.60	28,503,353.09	22,485,517.32	10,128,059.07	2,746,437.86	154,794,254.9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18,179,514.69	19,194,924.84	56,217,409.06	7,101,355.03	2,679,986.15	403,373,189.77
2. 期初账面价值	358,271,857.73	10,894,027.03	44,112,980.90	3,751,018.39	1,782,841.71	418,812,725.76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建筑物	5,429,886.41	正在办理相关手续
小计	5,429,886.4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70,023,288.08	19,725,681.37
工程物资		
合计	70,023,288.08	19,725,681.3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嘉兴生产基地工程	70,023,288.08		70,023,288.08	18,592,938.01		18,592,938.01
(VOC) 废气处理热能回用成套设备				1,132,743.36		1,132,743.36
合计	70,023,288.08		70,023,288.08	19,725,681.37		19,725,681.37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嘉兴生产基地工程	473,000,000.00	18,592,938.01	56,954,735.89	5,524,385.82		70,023,288.08	95.14	95.00				募集资金 / 自有资金
(VOC) 废气处理热能回用成套设备	1,300,000.00	1,132,743.36	106,194.70	1,238,938.06			95.30	100.00				自有资金
合计	474,300,000.00	19,725,681.37	57,151,430.59	6,763,323.88		70,023,288.08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4).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7,180,850.87	37,180,850.87
2. 本期增加金额		
(1) 租入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37,180,850.87	37,180,850.87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8,934,872.41	8,934,872.41
(1) 计提	8,934,872.41	8,934,872.41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8,934,872.41	8,934,872.4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8,245,978.46	28,245,978.46
2. 期初账面价值	37,180,850.87	37,180,850.87

其他说明：

期初数与上年年末数（2020 年 12 月 31 日）差异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 44（1）之说明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专利及著作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7,084,858.13	49,528,302.00	39,109,424.97	8,160,245.48	173,882,830.58
2. 本期增加金额		60,000.00	3,979,381.61		4,039,381.61
(1) 购置		60,000.00	3,979,381.61		4,039,381.61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77,084,858.13	49,588,302.00	43,088,806.58	8,160,245.48	177,922,212.19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9,159,573.48	20,224,056.65	18,210,966.21	3,192,352.65	50,786,948.99
2. 本期增加金额	1,551,421.55	4,962,830.20	6,614,157.48	599,799.48	13,728,208.71
(1) 计提	1,551,421.55	4,962,830.20	6,614,157.48	599,799.48	13,728,208.71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0,710,995.03	25,186,886.85	24,825,123.69	3,792,152.13	64,515,157.7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6,373,863.10	24,401,415.15	18,263,682.89	4,368,093.35	113,407,054.49
2. 期初账面价值	67,925,284.65	29,304,245.35	20,898,458.76	4,967,892.83	123,095,881.59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用	5,721,414.24	7,693,012.93	5,106,599.42		8,307,827.75
合计	5,721,414.24	7,693,012.93	5,106,599.42		8,307,827.75

其他说明：

无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92,388,567.97	13,922,285.15	21,768,326.77	3,433,013.96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8,127,598.36	1,219,139.75	2,738,451.53	410,767.73
可抵扣亏损	1,942,313.43	291,347.02		
递延收益	31,512,569.28	4,726,885.39	33,296,299.56	8,324,074.89
股份支付	9,056,296.47	1,358,444.47		
合计	143,027,345.51	21,518,101.78	57,803,077.86	12,167,856.58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4,340,977.60	2,151,146.64	14,144,090.00	2,121,613.50
合计	14,340,977.60	2,151,146.64	14,144,090.00	2,121,613.50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亏损	24,786,913.83	29,250,806.27
资产减值准备	124,222,970.44	9,602,017.98
合计	149,009,884.27	38,852,824.25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1 年		3,111,532.54	
2022 年	6,171,870.09	6,656,477.61	
2023 年	3,444,463.81	9,863,831.25	
2024 年	3,494,120.33	3,564,951.99	
2025 年	7,117,441.57	6,054,012.88	
2026 年	4,559,018.03		
合计	24,786,913.83	29,250,806.27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5,751,458.25		5,751,458.25	7,811,946.80		7,811,946.80
合计	5,751,458.25		5,751,458.25	7,811,946.80		7,811,946.80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8,020,524.25	
商业承兑汇票贴现借款		27,096,076.00
合计	8,020,524.25	27,096,076.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263,461,253.39	205,020,519.50
合计	263,461,253.39	205,020,519.5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276,997,335.97	233,646,221.20
长期资产购置款	16,581,059.92	4,613,485.55
合计	293,578,395.89	238,259,706.7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99,481,376.61	93,045,323.51
合计	99,481,376.61	93,045,323.51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3,271,279.13	279,641,565.44	277,419,330.26	35,493,514.3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359,216.53	22,898,849.24	22,944,222.57	1,313,843.20
三、辞退福利		5,618,829.41	4,937,582.08	681,247.33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34,630,495.66	308,159,244.09	305,301,134.91	37,488,604.84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2,006,249.10	239,402,927.47	236,795,784.11	34,613,392.46

二、职工福利费	151,276.60	16,899,963.84	17,051,240.44	
三、社会保险费	1,113,753.43	16,438,545.59	16,672,177.17	880,121.85
其中：医疗保险费	1,095,005.62	16,039,396.64	16,272,777.94	861,624.32
工伤保险费	18,747.81	333,841.80	334,971.88	17,617.73
生育保险费		37,816.06	36,936.26	879.80
其他		27,491.09	27,491.09	
四、住房公积金		5,411,451.32	5,411,451.32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488,677.22	1,488,677.22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33,271,279.13	279,641,565.44	277,419,330.26	35,493,514.3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312,346.99	22,097,546.59	22,141,214.07	1,268,679.51
2、失业保险费	46,869.54	801,302.65	803,008.50	45,163.69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1,359,216.53	22,898,849.24	22,944,222.57	1,313,843.2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7,134,042.37	16,422,836.43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18,679,282.57	16,004,743.95
个人所得税	631,506.21	889,572.44
城市维护建设税	2,886,291.08	1,315,762.18
房产税	3,711,672.01	2,585,551.61
土地使用税	930,528.00	665,718.00
教育费附加	1,243,207.13	567,552.27
地方教育附加	828,804.76	378,368.18
印花税	64,984.00	61,687.80
残疾人保障金	5,626.47	5,626.47

合计	66,115,944.60	38,897,419.33
----	---------------	---------------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95,091,008.00	71,187,976.34
合计	95,091,008.00	71,187,976.3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利息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2).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费用类款项	29,064,824.94	35,228,849.19
押金保证金	22,037,064.28	18,614,717.89
应付暂收款	5,230,967.87	5,864,175.44
股权转让款	8,199,112.26	8,199,112.26
往来款	1,440,000.00	2,490,000.00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27,811,400.00	
其他	1,307,638.65	791,121.56
合计	95,091,008.00	71,187,976.3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8,598,563.82	8,302,676.03
合计	8,598,563.82	8,302,676.03

其他说明：

期初数与上年年末数（2020 年 12 月 31 日）差异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 44（1）之说明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待转销项税额	12,932,578.97	12,095,892.05
合计	12,932,578.97	12,095,892.05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负债	20,279,611.02	28,878,174.84
合计	20,279,611.02	28,878,174.84

其他说明：

期初数与上年年末数（2020年12月31日）差异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44（1）之说明

48、长期应付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3,296,299.56		1,783,730.28	31,512,569.28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计	33,296,299.56		1,783,730.28	31,512,569.28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产业投资补助	33,296,299.56			1,783,730.28		31,512,569.28	与资产相关
合计	33,296,299.56			1,783,730.28		31,512,569.2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政府补助本期计入当期损益金额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之说明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00,010,000	5,950,000			-1,130,000	4,820,000	404,830,000

其他说明：

1) 授予限制性股票

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决议，公司向 24 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5,495,000 股，授予价格为人民币 6.17 元/股，每股面值 1 元，募集资金 33,904,150.00 元。其中，计入实收股本 5,495,00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28,409,150.00 元。

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决议，公司向 1 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455,000 股，授予价格为人民币 5.77 元/股，每股面值 1 元，募集资金 2,625,350.00 元。其中，计入实收股本 455,00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2,170,350.00 元。

公司就回购义务确认库存股 36,529,500.00 元。

2) 回购限制性股票

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决议，公司对已离职员工未达到解锁条件的 1,130,0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和注销，减少注册资本人民币 1,130,000.00 元，减少资本公积（股本溢价）5,842,100.00 元，减少库存股 6,972,100.00 元，并于 2022 年 1 月 4 日完成回购注销业务办理，于 2022 年 2 月 15 日完成工商登记变更。

54、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717,073,442.41	30,579,500.00	5,960,805.36	741,692,137.05
其他资本公积		14,034,609.00		14,034,609.00
合计	717,073,442.41	44,614,109.00	5,960,805.36	755,726,746.0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 本期股本溢价增加 30,579,500.00 元，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之说明。

2) 本期股本溢价减少中其中 5,842,100.00 元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之说明，其中 118,705.36 元系本期公司收购子公司浙江奥普阳台科技有限公司少数股权，将新取得股权的对价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的应享有浙江奥普阳台科技有限公司自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可辨认净资产之间的份额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

3) 本期其他资本公积增加 14,034,609.00 元系确认本年股份支付，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之说明。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份回购		51,020,396.55		51,020,396.55
限制性股票		36,529,500.00	8,662,100.00	27,867,400.00
合计		87,549,896.55	8,662,100.00	78,887,796.5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 股份回购

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决议，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 7,000 万元。股份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预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21 年 12 月 8 日，公司完成股份回购，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4,500,000 股，共计支付回购价款人民币 51,020,396.55 元。

(2) 限制性股票

本期公司发行限制性股票增加库存股 36,529,500.00 元、回购限制性股票减少库存股 6,972,100.00 元，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之说明。本期预计可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持有者分配红利 1,690,000.00 元减少回购义务，相应减少库存股。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022,476.50	196,887.60			29,533.14	167,354.46		12,189,830.96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2,022,476.50	196,887.60			29,533.14	167,354.46		12,189,830.96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金 额								
其他债权投 资信用减值准 备								
现金流量套 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 表折算差额								
其他综合收益 合计	12,022,476 .50	196,887. 60			29,533. 14	167,354. 46		12,189, 830.96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91,305,725.91	58,575.67		91,364,301.58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91,305,725.91	58,575.67		91,364,301.58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按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8,575.67 元。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556,631,681.47	517,996,413.9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556,631,681.47	517,996,413.9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 利润	31,051,782.56	188,898,972.8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8,575.67	18,260,405.27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61,694,000.00	132,003,3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425,930,888.36	556,631,681.47

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期公司以总股本 40,550.5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00 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股利 162,202,000.00 元，其中公司分配给预计未来不可解锁限制性股票持有者的现金股利 508,000.00 元冲减回购义务。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014,927,924.52	1,196,600,190.65	1,559,907,548.27	854,252,039.57
其他业务	43,170,542.08	18,500,960.61	33,118,711.27	25,088,521.62
合计	2,058,098,466.60	1,215,101,151.26	1,593,026,259.54	879,340,561.19
其中：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	2,050,211,650.95	1,213,317,175.06	1,593,026,259.54	879,340,561.19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4,861,113.44	4,597,699.45
教育费附加	2,122,412.36	2,082,625.39
资源税		
房产税	5,271,160.95	2,473,359.01
土地使用税	1,341,018.12	1,341,018.12
车船使用税		
印花税	713,137.79	671,502.97
地方教育附加	1,414,941.57	1,388,416.99
土地增值税		39,523.81
合计	15,723,784.23	12,594,145.74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49,431,466.22	118,367,710.75
广告宣传费	114,568,396.36	101,488,246.76
销售服务费	38,715,388.86	36,575,236.88
售后费用	22,221,157.13	13,085,217.87
差旅费	16,618,207.57	14,892,177.59
折旧及摊销	10,889,632.46	2,720,788.97
劳务费	7,073,877.36	3,680,608.07

租赁费	6,798,376.90	7,409,962.58
办公费	6,630,443.13	10,139,633.89
业务招待费	6,558,333.33	5,427,126.50
其他	5,310,346.02	3,341,355.43
会务费	5,067,689.69	4,473,369.21
合计	389,883,315.03	321,601,434.50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5,644,073.82	40,958,947.39
折旧及摊销	29,470,609.92	27,135,316.03
办公费	15,508,617.82	14,381,146.89
股份支付	14,034,609.00	
中介咨询费	12,441,094.26	14,393,629.21
其他	7,697,114.04	9,881,372.81
业务招待费	2,984,766.39	3,221,466.42
会务费	1,699,586.81	2,054,128.12
税金	1,662,693.66	1,542,634.21
差旅费	1,160,364.22	1,027,316.57
合计	132,303,529.94	114,595,957.65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4,777,303.34	29,796,337.02
模具支出	14,802,862.02	17,868,755.72
试制检测费	11,105,279.07	15,064,522.35
开发费	8,698,338.86	1,594,140.79
咨询费	6,846,986.90	4,864,796.99
折旧摊销	3,591,719.11	3,552,288.30
物料消耗	5,044,389.05	3,538,019.40
其他	5,350,732.71	3,566,532.18
办公费	569,849.12	739,019.89
合计	100,787,460.18	80,584,412.64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30,163,860.61	-28,111,352.32
汇兑损益	447,750.96	1,388,727.57
利息支出	1,699,759.02	825,923.02
手续费	546,316.83	294,700.04
合计	-27,470,033.80	-25,602,001.69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注]	1,783,730.28	1,294,841.44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注]	4,786,006.21	14,832,399.23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20,554.78	463,978.87
合计	6,590,291.27	16,591,219.54

其他说明：

[注]本期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之说明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1,968,876.00	9,284,351.20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1,968,876.00	9,284,351.20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26,738,743.56	697,952.59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1,738,147.04	-2,231,286.21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14,542,575.99	-7,310,938.89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合计	-173,019,466.59	-8,844,272.51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8,139,930.99	-4,801,558.66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18,139,930.99	-4,801,558.66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428,483.78	279,673.12
合计	-428,483.78	279,673.12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41.03	232,332.68	141.0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41.03	232,332.68	141.03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1,000,000.00	
诉讼赔偿	1,834,819.42	2,118,856.00	1,834,819.42
废料处置收入	365,321.12		365,321.12
罚没收入	316,650.80	230,602.42	316,650.80
其他	994,948.06	550,698.25	994,948.06
合计	3,511,880.43	4,132,489.35	3,511,880.4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511,117.51	645,328.16	1,511,117.5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511,117.51	645,328.16	1,511,117.51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730,540.45	328,240.10	731,455.95
其他	427,718.06	416,359.77	426,802.56
合计	2,669,376.02	1,389,928.03	2,669,376.02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1,856,002.67	29,976,429.12
递延所得税费用	-9,320,712.06	1,733,013.32
合计	12,535,290.61	31,709,442.4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9,583,050.0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7,437,457.5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943,692.4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898,208.27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920,259.3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46,101.63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9,915,823.40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16,137,632.18
所得税费用	12,535,290.6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一)33之说明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质押担保的定期存款	45,690,000.00	
冻结的银行存款	3,773,539.00	
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00
银行保证金	3,797,643.14	25,221,762.87
往来款		984,858.44
押金保证金	94,064,334.03	1,892,416.49
经营性利息收入	29,715,949.03	22,267,468.14
政府补助	4,786,006.21	25,832,399.23
其他	4,759,878.24	4,810,912.71
合计	186,587,349.65	181,009,817.88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费用类款项	223,308,306.83	167,064,074.67
押金保证金	100,456,387.60	143,304,702.01
管理、研发费用类款项	78,209,003.49	94,965,315.79
不可提前支取的定期存款	55,000,000.00	
质押担保的定期存款		45,690,000.00
冻结的银行存款		11,340,896.00
备用金	2,046,211.10	4,317,683.18
银行保证金	3,773,780.00	3,797,643.14
往来款	1,050,000.00	390,000.00
捐赠支出	189,159.07	328,240.10
其他	3,521,853.09	5,051,767.95
合计	467,554,701.18	476,250,322.8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股份回购	57,627,648.55	
租赁融资	4,195,203.20	
购买少数股权	350,000.00	
合计	62,172,851.7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7,047,759.47	193,454,281.08
加：资产减值准备	191,159,397.58	13,645,831.17
信用减值损失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2,948,555.82	30,152,769.64
使用权资产摊销	8,934,872.41	
无形资产摊销	13,728,208.71	13,268,457.1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106,599.42	3,989,815.7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28,483.78	-279,673.1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10,976.48	412,995.4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147,509.98	2,214,650.5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968,876.00	-9,284,351.2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350,245.20	1,733,013.3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9,533.14	-1,506,190.1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7,565,023.67	-55,596,099.4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2,646,705.00	-48,069,791.0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8,807,998.34	108,826,946.34
其他	14,034,609.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4,353,654.26	252,962,655.5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156,640,931.99	1,260,293,553.3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260,293,553.35	643,249,816.2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3,652,621.36	617,043,737.12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156,640,931.99	1,260,293,553.35
其中：库存现金	38,662.44	23,672.2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154,519,352.40	1,259,590,603.0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082,917.15	679,278.06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56,640,931.99	1,260,293,553.35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货币资金中包含不可提前支取的定期存款 55,000,000.00 元、保函保证金 3,583,780.00 元、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70,000.00 元、ETC 保证金 20,000.00 元、冻结的银行存款 7,567,357.00 元、计提的定期存款利息 10,433,563.00 元；期初货币资金中包含履约保证金 1,170,000.00 元、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627,643.14 元、冻结的银行存款 11,340,896.00 元、质押担保的定期存款 45,690,000.00 元、计提的定期存款利息 9,985,651.42 元。该等货币资金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90,000.00	保证金
货币资金	7,567,357.00	冻结的银行存款
货币资金	10,433,563.00	计提的定期存款利息
货币资金	55,000,000.00	不可提前支取的定期存款
货币资金	3,583,780.00	保函保证金
固定资产	246,600,994.62	抵押担保的房屋建筑物
无形资产	35,797,154.86	抵押担保的土地使用权
合计	359,172,849.48	/

其他说明：

无

82、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2,603,260.19
其中：美元	408,308.96	6.3757	2,603,255.44
欧元			
港币	5.81	0.8176	4.75
应收账款	-	-	4,119,948.39
其中：美元	646,195.46	6.3757	4,119,948.39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钱塘区财政局补贴 003 科技型研发补助	2,0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0
市级凤凰政策补助	750,000.00	其他收益	750,000.00
嘉兴市经济和信息化局（惠企政策代支付专户）	599,500.00	其他收益	599,500.00
以工代训补助	388,500.00	其他收益	388,500.00
上海市杨浦区财政局企业扶持资金	307,000.00	其他收益	307,000.00
政府高质量发展奖励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崇州新经济和科技局知识产权优势费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就业服务管理局困难企业职工培训费	126,000.00	其他收益	126,000.00
镇工业经济补助	58,500.00	其他收益	58,500.00
其他	156,506.21	其他收益	156,506.21
小计	4,786,006.21		4,786,006.21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无

公司名称	股权取得方式	股权取得时点	出资额	出资比例
浙江奥普电器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新设	2021年6月10日	10,000,000.00	100%
杭州奥普智家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新设	2021年6月23日	5,000,000.00	100%
杭州奥普云家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新设	2021年6月23日	5,000,000.00	100%
浙江奥普家居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新设	2021年6月10日	10,000,000.00	100%
杭州奥普优家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新设	2021年6月23日	5,000,000.00	100%
杭州奥普悦家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新设	2021年6月23日	5,000,000.00	100%
浙江奥普阳台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2021年1月22日	7,150,000.00	84.02%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上海奥普斯卫厨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销售	100.00		设立
浙江奥普家居有限公司	浙江嘉兴	浙江嘉兴	制造业	100.00		设立
嘉兴奥普集成墙面有限公司	浙江嘉兴	浙江嘉兴	制造业	100.00		设立
成都奥普博朗尼厨卫科技有限公司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制造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嘉兴奥普劲达厨卫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嘉兴	浙江嘉兴	制造业	55.00		设立
成都劲启家居有限公司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制造业	52.00		设立
嘉兴劲耀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嘉兴	浙江嘉兴	制造业	52.00		设立
中山劲启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中山	广东中山	制造业		52.00	设立
浙江奥普电器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浙江杭州	浙江杭州	批发业	100.00		设立
杭州奥普智家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浙江杭州	浙江杭州	零售业		100.00	设立
杭州奥普云家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浙江杭州	浙江杭州	零售业		100.00	设立
浙江奥普家居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浙江杭州	浙江杭州	批发业	100.00		设立
杭州奥普优家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浙江杭州	浙江杭州	零售业		100.00	设立
杭州奥普悦家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浙江杭州	浙江杭州	零售业		100.00	设立
浙江奥普阳台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杭州	浙江杭州	批发业	84.02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嘉兴奥普劲达厨卫科技有限公司	45.00%	4,977,879.29	2,250,000.00	25,399,655.58
成都劲启家居有限公司	48.00%	-32,170.34		14,026,024.08
嘉兴劲耀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48.00%	1,632,879.86		7,919,722.59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嘉兴奥普劲达厨卫科技有限公司	133,317,975.33	46,945,853.5	180,263,828.68	106,035,690.42	16,397,660.98	122,433,351.40	79,062,318.42	24,723,455.2	103,785,773.67	53,040,48.58		53,040,48.58
成都劲启家居有限公司	58,807,772.88	17,971,608.76	76,779,381.64	46,134,657.78		46,134,657.78	51,656,175.26	15,098,181.79	66,754,357.05	37,466,452.00		37,466,452.00
嘉兴劲耀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9,064,162.33	931,301.88	29,995,464.21	11,153,486.81		11,153,486.81	22,357,795.80	552,803.31	22,910,599.11	9,813,010.08		9,813,010.08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嘉兴奥普劲达厨卫科技有限公司	274,051,599.57	9,903,672.47	9,903,672.47	-26,705,821.25	237,552,867.31	6,674,216.35	6,674,216.35	14,104,559.63

成都劲启家居有限公司	135,174,622.64	1,214,020.79	1,214,020.79	5,541,976.26	73,169,830.91	3,242,308.02	3,242,308.02	10,609,872.05
嘉兴劲耀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64,256,882.03	5,744,388.37	5,744,388.37	1,430,654.91	27,007,195.02	4,253,470.03	4,253,470.03	7,589,883.86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子公司名称	变动时间	变动前持股比例	变动后持股比例
浙江奥普阳台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28日	79.91%	84.02%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浙江奥普阳台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 现金	350,000.00
—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350,000.00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231,294.64
差额	118,705.36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118,705.36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42,500,000.00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其他说明

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1. 信用风险管理实务**(1) 信用风险的评价方法**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 1) 定量标准主要为资产负债表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 2) 定性标准主要为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等。

(2) 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金融工具符合以下一项或多项条件时，公司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发生违约，其标准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定义一致：

- 1) 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中对债务人的约束条款；
- 3)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4)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 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2.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 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3. 金融工具损失准备期初余额与期末余额调节表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之说明。

4. 信用风险敞口及信用风险集中度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 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货币资金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 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持续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 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 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 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 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进行管理。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存在一定的信用集中风险, 本公司应收账款的 60.15% (2020 年 12 月 31 日: 63.01%) 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 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 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 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 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 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 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 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 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银行借款	8,020,524.25	8,273,953.11	8,273,953.11		
应付票据	263,461,253.39	263,461,253.39	263,461,253.39		

应付账款	293,578,395.89	293,578,395.89	293,578,395.89		
其他应付款	95,091,008.00	95,091,008.00	95,091,008.00		
租赁负债	28,878,174.84	31,609,864.07	9,792,814.97	21,817,049.10	
小计	689,029,356.37	692,014,474.46	670,197,425.36	21,817,049.10	

(续上表)

项目	上年年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年以内	1-3年	3年以上
银行借款	27,096,076.00	27,096,076.00	27,096,076.00		
应付票据	205,020,519.50	205,020,519.50	205,020,519.50		
应付账款	238,259,706.75	238,259,706.75	238,259,706.75		
其他应付款	71,187,976.34	71,187,976.34	71,187,976.34		
小计	541,564,278.59	541,564,278.59	541,564,278.59		

(三)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于中国内地经营，且主要活动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

本公司期末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之说明。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4,340,977.60		15,367,500.00	69,708,477.60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应收账款融资			2,200,000.00	2,200,0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54,340,977.60		17,567,500.00	71,908,477.60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54,340,977.60		17,567,500.00	71,908,477.60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持有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中的上市公司股票投资，年末公允价值按资产负债表日公开交易市场的收盘价确定。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款项融资

公司持有的应收票据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差异较小，故以账面价值作为公允价值。

(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由于公司对被投资企业无重大影响，被投资企业穿透后的对外投资分散，故对被投资企业采用收益法或者市场法进行估值不切实可行，且近期内被投资企业并无引入外部投资者、股东之间转让股权等可作为确定公允价值的参考依据，属于可用成本作为公允价值最佳估计的“有限情况”，因此期末以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的成本作为公允价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租赁负债等。以上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港元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TRICOSCO LIMITED	香港	投资管理	10,001	61.4059	61.4059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TRICOSCO LIMITED 系依据香港《公司条例》于 2006 年 6 月 20 日在香港注册设立的有限公司。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 Fang James、方胜康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之说明。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杭州莫丽斯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杭州莫丽斯科技有限公司	25,430,000.00	2021/07/28	2022/01/28	否
杭州莫丽斯科技有限公司	30,080,000.00	2021/08/31	2022/02/28	否
杭州莫丽斯科技有限公司	21,030,000.00	2021/09/29	2022/03/29	否
杭州莫丽斯科技有限公司	17,450,000.00	2021/10/28	2022/04/28	否
杭州莫丽斯科技有限公司	43,720,000.00	2021/12/29	2022/06/29	否
合计	137,710,000.00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861.42 万元	908.36 万元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5,950,00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1,130,000.0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其他说明

[注 1] 根据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以及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鉴于《激励计划》中有 6 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已离职，上述激励对象已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董事会审议决定取消上述 6 名激励对象资格并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合计 113 万股。

[注 2] 2021 年 3 月 3 日，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方案》，公司向 24 名激励对象授予 5,495,000 股限制性股票（以下称为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人民币 6.17 元/股。2021 年 11 月 5 日，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及授予价格调整的议案》，公司向 1 名激励对象授予 455,000 股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以下称为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人民币 5.77 元/股。上述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 A 股普通股，激励计划有效期自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除限售之日或回购注销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48 个月。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和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均分三次解锁，三次解锁比例为 40%、30%、30%。本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期及各期解除限售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时间	解除限售比例
首次及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首次及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首次及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自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	--	-----

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解除限售考核年度为 2021-2023 三个会计年度，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首次及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期	公司业绩考核目标
首次及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2021年度经审计的合并报表主营业务收入不低于人民币19亿元
首次及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2022年度经审计的合并报表主营业务收入不低于人民币22.5亿元
首次及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2023年度经审计的合并报表主营业务收入不低于人民币26.5亿元

若公司未满足上述业绩考核目标，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均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加上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定期存款利率计算的利息之和。

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激励对象的个人层面的考核按照公司现行薪酬与考核的相关规定组织实施，个人层面解除限售比例（N）按下表考核结果确定：

个人上一年度考核结果	优秀	良好	合格	不合格
个人解除限售比例（N）	100%	80%	50%	0%

若各年度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达标，激励对象个人当年实际解除限售额度=个人当年可解除限售额度×个人层面解除限售比例（N）。但若激励对象在限售期的任一年度内违反公司《员工职业操守准则》及《监察管理制度》等相关职业操守与廉洁管理规定的，则取消其继续参与本次激励计划的资格，该激励对象当年及以后年度不能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第一期限制性股票：2021年3月3日公司股票收盘价12.49元/股 第二期限制性股票：2021年11月5日公司股票收盘价9.69元/股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根据可以行权人数变动、业绩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行权的股票数量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4,034,609.00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14,034,609.00

其他说明
无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适用 不适用**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适用 不适用**5、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1、重要承诺事项**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1. 已签订的尚未履行或尚未完全履行的对外投资合同及有关财务支出

公司认缴出资湖南奥普中科创星新能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人民币 8,500 万元。截至本报告批准报出日,公司已出资 4,250 万元。

2.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公司不存在其他需要披露的重要财务承诺。

2、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适用 不适用**(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适用 不适用**3、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适用 不适用**2、利润分配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237,916,80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3、销售退回适用 不适用**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适用 不适用

(一) 重大诉讼

公司就应收债权向恒大、阳光城及其关联方提起诉讼，截至本报告批准报出日，涉诉债权 207,016,483.63 元已由法院受理。

(二) 其他重要财务承诺

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预案的议案》，公司拟使用资金总额为不低于人民币 10,000 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的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2 元/股，回购期限自 2022 年 2 月 16 日至 2023 年 2 月 15 日。截至本报告批准报出日，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 555,0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 404,830,000 股的比例为 0.1371%，回购成交的最低价为 9.84 元/股，最高价为 10.02 元/股，已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509,290.00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三) 利润分配

经 2022 年 4 月 28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户的股份以及拟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余额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6.00 元（含税）。该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主要业务为生产和销售浴霸产品。公司将此业务视作为一个整体实施管理、评估经营成果。因此，本公司无需披露分部信息。本公司按产品/地区分类的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之说明。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1、 应收账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216,371,860.19
1 至 2 年	15,386,124.45
2 至 3 年	3,805,403.84
3 年以上	464,125.74
合计	236,027,514.2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7,781,014.56	20.24	29,131,897.69	60.97	18,649,116.87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88,246,499.66	79.76	7,554,920.47	4.01	180,691,579.19	133,321,556.59	100.00	7,321,791.26	5.49	125,999,765.33
其中:										
合计	236,027,514.22	100.00	36,686,818.16	15.54	199,340,696.06	133,321,556.59	100.00	7,321,791.26	5.49	125,999,765.3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恒大	36,371,655.85	20,004,410.72	55.00	存在重大信用风险
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014,347.65	6,411,478.12	80.00	存在重大信用风险
阳光城	3,395,011.06	2,716,008.85	80.00	存在重大信用风险
合计	47,781,014.56	29,131,897.69	60.97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68,211,696.64	7,554,920.47	11.08
合并范围内	120,034,803.02		
合计	188,246,499.66	7,554,920.47	4.01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8,679,975.84			451,921.85	29,131,897.6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321,791.26	233,129.21				7,554,920.47
合计	7,321,791.26	28,913,105.05			451,921.85	36,686,818.1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119,900,737.11	50.80	
客户二	36,371,655.85	15.41	20,004,410.72
客户三	18,773,367.52	7.95	3,130,527.66
客户四	13,344,606.72	5.65	667,230.34
客户五	8,014,347.65	3.40	6,411,478.12
合计	196,404,714.85	83.21	30,213,646.84

其他说明

客户一为浙江奥普，客户二、客户三、客户四为地产企业，客户五为卖场。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50,628,971.53	174,129,286.83
合计	250,628,971.53	174,129,286.8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小计	269,972,285.92
1至2年	102,285,800.07
2至3年	524,703.44
3年以上	1,159,753.91
合计	373,942,543.34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157,257,959.21	147,253,388.89
往来款	158,183,004.33	25,808,873.35
资产抵债款	45,132,405.97	
备用金	8,358,161.35	6,311,950.25
其他	5,011,012.48	3,729,591.69
合计	373,942,543.34	183,103,804.18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余额	7,769,534.29	129,651.98	1,075,331.08	8,974,517.35
2021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357,669.71	357,669.71		
--转入第三阶段	-2,500,000.00	-104,940.69	2,604,940.69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4,327,250.50	1,048,297.82	115,361,386.84	112,082,434.16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256,620.30	2,256,620.30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584,614.08	1,430,678.82	121,298,278.91	123,313,571.81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19,876,173.28				119,876,173.2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974,517.35	- 5,537,118.82				3,437,398.53
合计	8,974,517.35	114,339,054.46				123,313,571.8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一	押金保证金	100,000,000.00	1年以内	26.74	55,000,000.00
	资产抵债款	45,132,405.97	1-2年	12.07	24,822,823.28
	其他	97,000.00	1年以内	0.03	53,350.00
单位二	往来款	93,400,000.00	1年以内	24.98	
单位三	押金保证金	50,000,000.00	1-2年	13.37	40,000,000.00
单位四	往来款	47,142,179.45	1年以内	12.61	
单位五	往来款	15,453,973.04	1年以内	4.13	
	往来款	1,560,000.00	1-2年	0.42	
合计	/	352,785,558.46		94.35	119,876,173.28

[注]单位一、单位三为地产企业，单位二为浙江奥普、单位四为嘉兴劲达、单位五为成都劲启。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50,268,957.39		450,268,957.39	443,118,957.39		443,118,957.39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42,500,000.00		42,500,000.00			
合计	492,768,957.39		492,768,957.39	443,118,957.39		443,118,957.39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嘉兴奥普劲达厨卫科技有限公司	19,250,000.00			19,250,000.00		
成都奥普博朗尼厨卫科技有限公司	56,836,257.39			56,836,257.39		
上海奥普斯厨卫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嘉兴劲耀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7,800,000.00			7,800,000.00		
成都劲启家居有限公司	15,600,000.00			15,600,000.00		
浙江奥普家居有限公司	340,612,700.00			340,612,700.00		
嘉兴奥普集成墙面有限公司	20,000.00			20,000.00		
浙江奥普阳台科技有限公司		7,150,000.00		7,150,000.00		
合计	443,118,957.39	7,150,000.00		450,268,957.39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湖南普科 中创星能 新能源创 业投资合 伙企业(有 限合伙)		42,500,000.00							42,500,000.00	
小计		42,500,000.00							42,500,000.00	
合计		42,500,000.00							42,500,000.00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260,970,706.57	720,179,554.74	1,246,383,032.96	686,536,010.60
其他业务	143,790,942.20	122,057,190.85	73,004,081.99	59,134,441.24
合计	1,404,761,648.77	842,236,745.59	1,319,387,114.95	745,670,451.84
其中：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	1,396,874,833.12	840,452,769.39	1,319,387,114.95	745,670,451.84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75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1,968,876.00	14,814,906.45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资金拆借利息	3,500,907.67	2,172,854.64
合计	8,219,783.67	16,987,761.09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职工薪酬	30,133,739.02	19,996,135.30
试制检测费	13,213,373.27	16,392,927.23
模具支出	9,450,502.44	16,435,677.08
开发费	7,067,878.37	6,154,781.42
咨询费	5,696,236.86	4,134,301.20
折旧与摊销	2,619,299.28	2,844,505.88
物料消耗	477,204.60	225,798.38
办公费	359,727.38	367,647.78
其他	4,656,351.17	3,275,350.28
合计	73,674,312.39	69,827,124.55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939,460.26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569,736.4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353,480.8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989,430.78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03,610.5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43,640.73	
合计	7,825,936.63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4	0.07	0.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7	0.05	0.05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Fang James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2 年 4 月 28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